

繼續開會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1 分、下午 2 時 32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上午的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審查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20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審查本院委員林岱樺等 23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主席：請提案人王委員惠美說明提案旨趣。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感謝主席將此議案排入議程。過去中小企業雖然都是單打獨鬥，但他們卻是台灣經濟發展上很重要的支柱，過去政府的政策鼓勵家庭即工廠、工廠即家庭，因此造成目前非常多工廠坐落在農地上，好不容易政府體恤中小企業的痛苦，在 99 年 6 月 2 日公布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放寬補辦工廠登記。經過兩年的補辦，全台違章工廠家數至少有七、八萬以上，但因政府宣導不力，及廠商擔心因此被列管，同時也考慮到補辦登記的花費可能要非常多，所以補辦登記的比率非常低。經過這兩年的登記、輔導，全國違章工廠只有五千四百多家來申請登記，而經過第二階段的輔導，有通過的也才一千三百多家，因此本席希望能延長補辦登記及輔導期限。

我們都知道，台灣產業外移，民間投資嚴重縮水，在拚經濟的大前提下，如何用明確、果斷的行政決策，讓不涉及環保、水土保持、水源保護等問題的違章工廠能就地合法是救經濟的一帖良藥，所以藉由這次第三十四條放寬補辦登記的權宜條款，要求改善存在許久的環保、消防及工安問題，降低對週遭環境的衝擊，以創造社會、企業、環境三贏的局面。

其次，本席建議農委會考量，現行活化休耕地及糧食的安全情況下，台灣到底需要多少農地才能符合糧食自給率的目標，要保留哪些精華農地繼續生產，有哪些區位、有多大面積的次要農地是可以大膽解編以符合經濟發展現況的？為了落實本法意旨、維繫國內經濟發展及國民就業機會，爰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謝謝。

主席：請提案人林委員岱樺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林委員現在不在場。

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今天 大院第 8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0 次全體委員會議排定王委員惠美等 20 人、林委員岱樺等 23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及第 34 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案邀本部列席，本部就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及第 34 條執行情形與條文修正立場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一、背景說明

（一）法令依據：99 年 6 月 2 日「工廠管理輔導法」（以下稱工輔法）修正增訂第 33、34 條，旨在面對未登記工廠既存問題，協助業者邁向合法經營，促進資源合理利用。

（二）輔導措施：經濟部依法會商有關機關擬定輔導措施，並於 101 年 6 月 2 日前輔導未登記

工廠公告劃定特定地區及補辦臨時工廠登記。

(三)廠商利基：特定地區內或完成補登業者，於 106 年 6 月 2 日前排除土地管制及建築法規相關處罰。

二、執行情形

(一)公告劃定特定地區：計完成公告劃定特定地區 186 區（面積 546 公頃，工廠家數 709 家，產值約 1,100 億，員工數約 21,410 人）。

(二)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截至 102 月 4 月 28 日止，全國受理補辦登記 5,433 家，其中第 1 階段書面審查通過核准 4,391 家；通過第 2 階段實質審查，完成臨時工廠登記 1,385 家。

(三)推動輔導合法措施：經濟部研擬「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內容含 6 項「輔導措施」與 5 項「配套措施」，特別在土地合法使用部分，為特定地區內已完成補辦登記業者爭取廠地變更丁種建築用地之合法機會。

三、問題檢討

(一)法規之侷限性

99 年工輔法之修法欠缺土地合法化之突破性授權法源，僅提供業者 5 年（101.6.2-106.6.2）之免罰優惠，與廠商期待「就地合法」期待落差甚大，影響配合意願。

(二)土地合法化不易仍待突破

未登記業者土地合法化，如依現行途徑之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程序辦理變更工業區，程序冗長難度甚高；又未登工廠多數位於特定農業區（186 區公告特定地區其中有 112 區占 60%），農政單位高度管制開發，如不先解套，廠地合法化相當困難。

(三)補辦登記須投入不小成本

工輔法第 34 條明定：補辦登記需符合消防、環保、水利、水保法令，各有目的主管法規審查標準，且免罰期限僅 5 年，廠商考量投資效益，致態度觀望。

(四)擔心從此被列管

土地合法化不易，及擔心登記後資訊曝光從此被列管，讓業者裹足不前。

四、目前工作重點

(一)輔導特定地區業者合法化

1. 輔導土地合法變更：針對 186 區特定地區，區內約 709 家未登記工廠進行分級分類，進行管理（廠房不得擴建並符合環保工安等規定）與輔導業者朝現行土地變更規定與爭取增訂土地管制法規，辦理廠地合法變更。

2. 輔導轉型或遷廠：輔導區內業者轉型使用（如作植物工廠、再生能源、產業博物館等）；無法辦理用地變更或轉型者，輔導遷廠至鄰近工業區或工業用地，合法永續經營。

(二)持續輔導補辦臨時登記：修正法規督促已核准第 1 階段業者應於核定後 6 個月內提出第 2 階段申請補辦登記，完成實質設施改善；並透過經濟部輔導服務團，持續對已通過第 1 階段補登業者，提供消防、環保、水利、水保專業諮詢服務，輔導儘速通過取得臨時工廠登記。

(三)增訂土地變更法規：「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業經報奉行政院於 102 年 1 月 29

日核定，經濟部正會商內政部、農委會，增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1、31-2 條規定，以利協助特定地區業者用地變更。

五、委員修法提案

(一)王委員惠美等 20 人：第 33、34 條之特定地區公告劃定與補辦登記受理期間各延長 3 年（延至 104.6.2）；輔導期間各順延 3 年（延至 109.6.2 止）。

(二)林委員岱樺等 23 人：第 33、34 條之特定地區公告劃定與補辦登記受理期間各延長 3 年（延至 104.6.2）；輔導期間各順延 5 年（延至 111.6.2 止）。

六、本部修法立場

(一)工輔法第 33 條：不修正（至 106.6.2）。

理由如下：

1. 未登記業者土地合法化，如依現行途徑之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程序辦理變更工業區，程序冗長難度甚高；又現存未登記工廠多位於特定農業區，農政單位對於特定農業區變更為一般農業區之審認條件仍未放寬，特定地區廠地合法化相當困難。

2. 前依工輔法第 33 條公告劃設為特定地區，公告效果僅於輔導期間內（至 106.6.2 前）免依工輔法第 30 條科罰，並排除土地及建管法令限制，特定地區內之廠房不得擴建並應符合環保工安等規定，與部分區內業者認知為儲備產業用地的概念有所落差，亦衍生地方政府對特定地區稽查管制的負擔。

3. 延長特定地區公告與輔導期間部分，本部認為囿於後續特定地區土地合法之變更途徑尚待突破，為避免後續延長期限，劃入更多特定地區，業者廠地未能順利變更，將招致民怨；且有取得土地與建管免罰之需要者，得循第 34 條補辦登記途徑辦理，故建議不宜再延長。

(二)工輔法第 34 條：同意延長 3 年（至 109.6.2）。理由如下：

1. 輔導業者補辦登記，實質改善未登記工廠消防、環保、水利、水保等設施，減少周邊環境衝擊。

2. 將未登記工廠納入政府輔導管理體系，藉由有效輔導與管理，對產業永續發展與整體環境維護有所助益。

3. 滿足業者需求，展現政府輔導誠意，增加輔導量體。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賜予指教，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每人發言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林委員岱樺發言。

林委員岱樺：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工廠管理輔導法 99 年 6 月 2 日正式通過以前，在農地上未合法的工廠全國有幾家？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推估大概有六萬四千多家。

林委員岱樺：你的報告第 2 頁(二)補辦臨時工廠登記中的最後 1、2 行「通過第 2 階段實質審查，完成臨時工廠登記 1,385 家」在六萬多家當中，拿到臨時工廠登記的才 1,385 家，99 年 6 月 2 日

到去年 6 月，兩年來才 1,385 家完成工廠登記，然後你又告訴我們不延長補辦登記期限。我先不談延不延長的問題，為什麼六萬多家中只有通過 1,385 家？這 1,385 家我還沒有跟你檢討，在你們劃分的 186 個特定區內拿有臨登的有幾家？我就將特定區跟非在特定區內申請臨登的工廠中合格的全部都放在一塊問你，你覺得原因是什麼？

卓次長士昭：主要是很多工廠認為輔導登記時他們並沒有辦法立刻將土地變更，只是取得到 106 年之前可以免罰，而且他們還要花很多成本，要符合環保、工安、水保、消防規定，他們認為投資的代價太大，而未來的期待值跟投入的成本值並不符合。

林委員岱樺：對，次長你都講到重點了，他們辦理臨登，經過第一階段，到第二階段，消防、水力、環保、工安，及建築結構相關申請的錢花下去，單單臨登中的消防花費就要 70 萬到 150 萬，其實廠商都願意花錢，花了 70 到 150 萬，再去花水保等相關的錢，這還不包括臨登的工廠如果在特定區內還要再花一筆錢，次長，以現在的市價，如果在特定區內申請還要再花多少錢？60 萬起跳，而且這些特定區的廠商還要再去評分，花了錢沒關係，但會不會通過？臨登的部分，消防、水保都做了，但地方政府會不會核給臨登？不會，即使相關法令都有規定也不會，因為這個法並沒有規定這樣子做就可以變更為工業用地。我覺得今天的問題不是在講要不要延續登記期限，而是你們根本不講相關配套的問題。次長，為什麼在特定區內通過的那麼少？土地上有什麼問題？你告訴我有關土地的就好了。

卓次長士昭：在特定地區內業者必須符合一定的條件才可以變更編定。

林委員岱樺：什麼叫做符合一定的條件？我畫了一張圖，請助理拿給你看。這張圖很清楚，第一階段六萬多家中，申請家數才 5,433 家的原因是，觀望的心態占 7 成，沒有得到消息的占 3 成；進入第二階段，又通過了哦，1 成當中才占 0.2 成，全國才 1,786 家，原因是消防成本過高，70 萬起跳到 150 萬，合法的可能性太低了，即使花了錢也不一定取得合法。再看 186 個特定地區土地的問題，在城市生活機能及廠家需求膨脹過程中，政府來不及做輔導、規劃時，希望透過工廠管理輔導法將農地上工廠合法化，希望把工廠管理輔導法視為特別法，讓他們合法，結果，不好意思，你們相關的配套都不做，對這 186 個特定區，你們知道申請標準是什麼嗎？是兩公頃以上，一半的人同意就可以申請特定區，兩公頃內持有一半的面積，就是 1 公頃內的業主可以申請，可是，不好意思，等申請過之後，才發現那土地叫做都市計畫內的農地，就被打票，因為工廠管理輔導法並沒有排除農地內、農區業的適用，必須限 3 公頃以上、地主皆同意，所以即使中央都讓他申請過了，但如果發現是農地，還是打回原點，特定區不能通過。依照民意本席自己認為，大概特定區裏面占都市內農業區的 25%，圖的右邊非都市內的一般農業區大概占 10%，這是最沒有爭議的，但是包括你的報告中都寫了，非都市內的特種農業區要如何變成一般農業區，這就是重點了，你告訴我，這個為什麼不能過？卡在哪裏？還原本席當時所了解的，當時是說，雖然在非都市內特種農業區特污染的工廠經過這幾年投資成本加以改善，拿到政府認定的污染改善標準，政府應該就可以讓其成為一般農業區了，可是這是當時立法過程中，大家在口頭上達成的共識，但是並未訴諸相關配套辦法的文字，因此，地方公務人員說特種農業區如何變成一般農業區的規定付之闕如，事情就卡在這邊兩年了。其實，今天本席認為一定要延，因為配套不足，本席要

求延的原因就是希望你們趕快修正相關配套辦法，次長，不曉得你看法如何？

卓次長士昭：站在經濟部的立場，我們當然希望所有相關法規配套越完善越好，但是這不是只有我們經濟部的職責，還牽涉到相關部會，經濟部已經在今年年初由政務委員召集會議，研商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也已報奉行政院在 102 年 1 月 29 日核定，現在經濟部正與內政部、農委會會商，希望他們能夠同意增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之一和第三十一條之二的規定，如果能夠增訂，就可以協助特定地區的業者。

林委員岱樺：你這更說明一定得延，針對非都市計畫內的特定農業區如何變成一般農業區，你們直到今年年初才公布相關辦法，更證明我們立法院的提案有道理。次長，是不是？所以你不要馬上推翻幕僚提供給你的建議，什麼叫做不適宜延？我今天問這些執行面的問題，就是要告訴你你們的執行配套慢，對我來講就是怠惰，花了錢沒關係，問題是大多數人觀望不前。次長，這樣你知道問題之所在了吧？

卓次長士昭：是，我知道，謝謝。

林委員岱樺：土地變更即使臨登花了錢也不一定得到工業地目的認定。在特定區內有都市內的農地你們一定要排除，凡是特定區內得排除都市計畫規定農地申設工廠合法化的相關規定，包括非都部分的農地合法化、非都的特農如何變成一般農，你們應趕快落實辦法，否則，6 萬家耶！現在你們都不支持立法院所提提案，據我推估，6 萬家按照你們第二階段規定，只有 2% 可以通過，然後在非都市內一般農業區通過的比例是 10%，也就是 6 萬家中只有 120 家可以通過。次長，我算給你看了，依照現在的通過率，6 萬家中能夠通過第二階段臨時登記的只有 0.2 成，也就是 2%，6 萬家乘以 2% 之後，再乘以特定區內非都一般農業區通過的比率 10%，只有 120 家而已，這種比率有達到當初立法的目標嗎？沒有啊！所以，次長，請你至少先支持我們立法院兩位委員的提案，積極修正配套措施，而且我個人還要表達，對於這 186 家，你在報告中表示，這片土地不足以容納這 6 萬家非法蓋在農地上的工廠，那你一定要同步開放啊！我認為立法從寬、執法從嚴，次長，我們今天也沒有「棒子」，只有放寬，你們一方面要嚴格取締，另一方面要同時迅速的將土地相關規定配套鬆綁，這應該才是這次修正的主要目的。

卓次長士昭：謝謝委員。

主席：請許委員忠信發言。

許委員忠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第一季 GDP 的成長率已下修為 1.54%，綜合各家的見解，它的原因大概有兩個：第一是國內消費減少；第二是出口銳減。我今天就針對這兩個問題請教次長。對於國內消費銳減，主管機關當然會說是因為日幣貶值，國內消費者還在等日貨降價，所以不消費，請問次長，您覺得這種說法專業嗎？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我想這是許多原因中的一個原因，因為日幣貶值，很多消費者就有期待心理，希望日貨會越來越便宜，所以本來要消費的會延遲消費。

許委員忠信：我想這是一個原因，但不是主要原因，最主要是因為老百姓不看好未來的前景，所以現在儲蓄，不願意消費，既然如此，有企業主建議發消費券，請問次長，您同意這個建議嗎？

卓次長士昭：發消費券只能在特別的時期做，譬如經濟發生極端變化時，如果這個措施經常實施的話，我個人認為也許短期內看得到效益，但是長期來看，效果其實有限，最重要的是它可能造成政府負債進一步增加，變成債留子孫，對未來不好。

許委員忠信：沒錯，我認為此時發消費券非常不適當，因為台灣現在面臨的是經濟結構的問題，並不是發消費券就可以改善的，而且在現在國際貿易如此頻繁的情況下，發消費券給民眾，民眾買到的時常是外國的產品，對國內企業的幫助其實不大。而我們國家舉債已接近上限，次長，你知道吧？

卓次長士昭：我知道。

許委員忠信：還有多少舉債空間？

卓次長士昭：詳細數字我還要查一下，但是我想並不太多。

許委員忠信：已經接近 40%的舉債上限了，我們國家現在一年的總預算 1 兆 6 千億中，可以用於投資的金額大概有多少？

卓次長士昭：這可能要查一下，對不起。

許委員忠信：扣除人事費、利息費用等等大概只剩 16 億元，不到一成，所以現在能夠用於投資的錢很少，更何況是消費券。現在日本有所謂的安倍經濟學，就是擴大貨幣寬鬆政策，出口真的好轉了，也搶走了台灣的部分訂單，我們都知道，刺激經濟發展有三個步驟，第一是貨幣貶值有利出口；第二是擴大內需，大量赤字；第三就是降低利率以利投資。請問次長，我們現在還有哪些可用？

卓次長士昭：剛才提到的三個政策，誠如許委員所說的，擴大內需，提高赤字，這部分因為政府舉債空間有限，所以不可行。至於降低利率，坦白講，現在我們的利率已經很低了。

許委員忠信：一年期大概百分之一點多，接近 0。

卓次長士昭：至於貨幣貶值……

許委員忠信：就剩下貨幣貶值這一招了。

卓次長士昭：但是這部分屬於央行的職責。

許委員忠信：我看一看，覺得大概就只剩下這一招，我到財政委員會質詢央行總裁，他說是一刀兩刃，我也知道，問題是國家財政在政府不斷減稅的情況下，現在已經沒有錢可以投資了，政府對富人大量減稅，也不敢讓貨幣貶值，因為現在房價已經那麼高了，利率已接近 0。我因為這個問題頭髮都白了，實在想不出辦法，所以今天特別來請教次長有沒有比較好的方法，再這樣下去我們要怎麼辦？

卓次長士昭：因為我們 GDP 有 70%靠出口……

許委員忠信：我就是要問你這個問題，我們今年 3 月的出口比去年的 3 月減少了 6.6%，除了對東協的出口之外，全部衰退。張部長在此接受我質詢時曾經說，以前我們對新興市場、東南亞比較不重視，我就跟他講土耳其是一個很重要的市場，以前我們是過度強調中國市場還是美日的市場？

卓次長士昭：事實上，在國際上來講，新興市場包括中國大陸，但是我們在劃分的時候並沒有把中

國大陸劃為新興市場，另外挑選了十幾個比較富有潛力的國家，列為重點的新興市場，並把這些國家列為重點的拓銷對象。

許委員忠信：有哪些地方？

卓次長士昭：包括東南亞國家、中東 GCC6 個國家、俄羅斯、巴西、土耳其、南非。

許委員忠信：這些都是很重要的市場，我們要去開拓。問題是中國沒有那麼笨，中國現在去主導東協加中國，已經在 2010 年完成自由貿易區了，現在還要加入印度、日本，形成一個 35 億人口的自由經濟區，也就是 RCEP，我們從中國得到一些好處，但是只要 RCEP 形成，我們沒有加入的話，就全部沒了，那我們要開拓這些新興市場是不是更加困難？

卓次長士昭：我同意委員的看法。

許委員忠信：印度市場、東南亞市場更難開拓。

卓次長士昭：因為 RCEP 的 16 個國家，其中東南亞 10 國本來就是我們的重中之重，再加上您剛才提到的印度、日本、韓國、澳洲、紐西蘭、中國大陸，這些都是在我們貿易總額中占有高比重的國家，所以如果 RCEP 形成，而我們沒有被包括在內的話，確實會對我們的廠商造成……

許委員忠信：變成我們到中國去的條件比東南亞國家、印度還要差，頂多比照香港，但是我們要開拓東南亞、印度又輸中國，因為中國產品出口到那邊去是零關稅的，我們現在在電機、電子、鋼鐵、化學、汽車製品方面，請問次長，和中國是競爭關係還是互補關係？

卓次長士昭：我們是競爭關係。

許委員忠信：所以這些產品出口到東南亞印度去，中國是零關稅，台灣的企業一定跑到中國設廠，產品才可以零關稅的銷往東南亞、印度，台灣就空了，這是一個很大的危機。現在中國對我們以經促統，不止如此，他現在是逼你一定要統，不統，台灣沒有工作，這是令人最擔憂的地方。次長，我們現在有沒有辦法扭轉這種形勢？

卓次長士昭：我們現在除了 TPP 之外，下一個最重要的目標就是 RCEP，事實上，我們把二者看為同等重要，我們要想盡各種辦法希望能夠加入。

許委員忠信：中國現在的態度是，ECFA 要全部落實再來談要不要讓我們加入 RCEP，為什麼？因為他要我們先傾中才有可能，我們不要中計。現在我們知道中國設了這個局，那要如何讓台商回流，促進對台投資？請問經濟部要如何協助回流的台商取得土地？

卓次長士昭：我們成立了專案辦公室。

許委員忠信：他們常向我反映，土地不容易取得，可是我卻看到中南部有很多荒廢的廠房。

卓次長士昭：關於土地，尤其在一些熱門地區，確實比較不容易取得，我們有專人、專職、專案追蹤辦理廠商回國所需土地的問題。

許委員忠信：你們對於全國所有工業區廠房的使用有沒有進行普查？

卓次長士昭：有。

許委員忠信：要進行普查，並予以整併。

卓次長士昭：我們所有的資訊在網站上都看得到，而且在各種宣導場合，我們都有向廠商宣導。

許委員忠信：將原有工業區的廠房普查以後就把它像農地一樣重新切割，然後整出整片的土地並以

產業聚落來發展。每次我到高雄看到東南水泥的廠房廢棄在那裡，我都感到很痛心，到底政府在做些什麼？很多廠商要回流卻沒有廠房、沒有工廠、沒有土地，但台灣卻有很多荒廢的工業區的廠房。

卓次長士昭：跟委員報告，東南工業區土地是私人的土地。

許委員忠信：那只是舉例。中南部真的有很多荒廢的工業區的廠房沒有在使用，我們必須專職去進行普查並加以整併，然後協助台商取得用地，謝謝。

卓次長士昭：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請問您的專長為何？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我的專長是經貿。

楊委員瓊瓔：我們昨天看到報紙報導，GDP 又下修了，你是經貿專家，請問你的感受為何？

卓次長士昭：我們很不願意看到這種情況，因為去年年底各種數字顯示出國際的經濟景氣有好轉的跡象，而且幾個數字都有成長，所以我們就把我們的出口成長數字調到 5.5%，相信委員也知道，我們的 GDP 裡面有 70%是來自我們的出口。

楊委員瓊瓔：台灣是以出口為主，既然知道以出口為主，為什麼這個落差會這麼大？

卓次長士昭：方才我有提及今年第一季的表現、國際的表現，這部分有很多因素，比方說，塞浦路斯……

楊委員瓊瓔：所以都不是我們的原因，都是別人的原因？

卓次長士昭：也不盡然。

楊委員瓊瓔：今天我們在報紙上看到經濟部長說了一句話，依賴中國太深，導致出口有困難。你認不認同部長講的這句話？

卓次長士昭：如果是查數字，我們去年出口到中國大陸……

楊委員瓊瓔：請問你認不認同？

卓次長士昭：這不是認不認同的問題，而是我們整個出口結構裡面，看它占的百分比，中國大陸在過去早期……

楊委員瓊瓔：我們都很清楚，台灣就是以出口為主，這是從頭到尾從來都沒有變過的啊！

卓次長士昭：我們一直在想辦法分散這個市場。

楊委員瓊瓔：這表示我們分不散，進而導致我們的看法、預測都失準了。

卓次長士昭：事實上是有分散也有部分的效果。

楊委員瓊瓔：但不成比例！

卓次長士昭：因為我們一些既有的市場……

楊委員瓊瓔：本席之所以會提出這一點就是要請教次長關於今天的主題，台灣以農立國，到 OEM、到客廳即工廠、均富，一直到目前的狀況，15 年前我們開始重視科技電子業，一直到現在則發覺這些的變化太大了，誠如三星董事長所說的，如果未來三星在 3 年內沒有新的產品，這家公

司就要倒閉，這個壓力是世界級的，同樣台灣也面臨到這樣的困難點。台灣最主要的經濟之母就是傳統產業，真正在照顧民眾的生活、讓我們有就業率的，幾乎有 6 成是在這一環，次長，是不是如此？

卓次長士昭：我們一直不會放棄傳統產業，但是我們會加以輔導讓它轉型、升級。

楊委員瓊瓊：終於有良心啦！就是要輔導、要重視、要轉型！在此情形下，3 年前，我們正式通過了這個法案，2 年臨登是在去年 6 月中到期、5 年的輔導期。請問目前我們未合法登記的工廠有多少家？

卓次長士昭：我們推估大概有六萬多家。

楊委員瓊瓊：這是官方數字，實際數字一定是超過的。其次，去年 6 月中臨登期限到期時，總共有多少家登記？

卓次長士昭：有五千四百多家登記。

楊委員瓊瓊：到目前為止，完成輔導的有幾家？

卓次長士昭：通過第二階段的、完成臨時工廠登記的有 1,385 家。

楊委員瓊瓊：次長是經貿專家，你滿意這個數字嗎？

卓次長士昭：非常不滿意。

楊委員瓊瓊：連主管機關都說非常不滿意，這叫百姓該如何是好？這該怎麼辦？你知道原因為何嗎？你知道第一階段他們不敢去登記的原因嗎？

卓次長士昭：我知道。就是期待的落差，因為很多人了解到工廠管理輔導法增訂第三十三條及第三十四條，只是協助他們解決現在可能面臨的問題，但是將來它最重要的關鍵是土地要變更，要變成工業用地。

楊委員瓊瓊：這是什麼樣的政府？目前法律已經通過了，我也很感謝經濟部到全國各地開了無數場的說明會，難道說明會是開假的嗎？結果百姓都不認同、不信任！關於第一階段的臨登，今天消防方面的代表也在場，請你們馬上去統計，若要先花一、兩百萬、兩、三百萬，而且還不一定會過，有哪一個民眾會笨到這種程度會去登記？然而，終於有一點點成效時，民眾好不容易信任政府了，為什麼你們不同意再延長這個期限？此次報告有提及 186 個特區，官方的數字是六萬多家，管中閔當政務委員、經建會主委的時候，他是負責督導這一塊，他告訴我說，這是他擔任公職以來最困難的一件事，但是做得很有成就感，我很敬佩他，186 個特區是在他手中定出來的。

誠如方才次長所說的，土地要如何變更？消防的部分要如何處理？你們讓民眾完全不知所措，這是什麼政府啊！今天它照顧 6 成以上的就業率，沒有功勞也有苦勞，這是歷史的產物，所以我們訂定了這個時間點、在什麼時間之前，雖然我們已經訂出時間點，但政府還沒有完整的配套來輔導民眾，這樣太藐視我們的民眾了。若你敢的話就全部拆掉，結果沒有人敢，包括所有科學園區、工業區、相關下游的部分，我們都在協助、幫忙這些人，這是歷史的產物，但一個有為的政府，竟然沒有完整的配套！

此外，今天因為有土污法、水污法，所以第二階段怎麼樣也無法通過，為什麼？以台中縣市為例，因為有農地交接，所以我們有區排、水利排，水利會因為土污法、水污法就不可能讓你搭

橋、不能流到他們那裡去，這樣要怎麼跨過去？空中接線嗎？今天你們有沒有解決這個問題？經濟部有為工業體系建構污水下水道嗎？你們有建立污水處理體系嗎？你們要如何輔導他們？一個有為的政府，在法律上，相關細項由政府機關訂定之，但是到目前為止，我看不到關於土污、水污的部分，你們要怎麼處理？不能坐以待斃啊！太過份了吧！

卓次長士昭：關於這部分，目前是由楊政務委員在協調處理當中。

楊委員瓊瓊：這簡直是全世界最莫名其妙的行政效率！去年 6 月中臨登 2 年的期限已到、5 年的輔導期，到現在我們才由楊政務委員在輔導這個體系要怎麼做，怎麼會有這種政府？若你們拖到 106 年說時間已經到了，我沒有辦法輔導，這就是公務人員公然荼害民眾！可以這樣嗎？明明法律通過的是到 106 年、5 年的輔導期，101 年 6 月十幾號 2 年的臨登期限到期，為什麼民眾會跑得比你快？因為民眾有需求嘛！本席一再強調，這是歷史的產物，今天一個有為的政府，竟然沒有進行跨部會的聯繫，這簡直是莫名其妙！誠如方才本席所提土污、水污的部分，到目前為止，這部分你們還在協調中，請問這樣要怎麼通過？政府並沒有訂定一個方案，如果政府沒有去告訴水利會，它會同意民眾這麼做嗎？它會蓋那個章嗎？不可能的！是不是這樣，次長？

卓次長士昭：我同意委員的看法。

楊委員瓊瓊：若你同意我的看法，那你要怎麼做？我們是在第一線作戰，6 成半以上的就業率是在這一塊，難怪民眾的痛苦指數那麼高，民眾想讓政府管，但政府卻沒有制度來管我，這是什麼政府？簡直是莫名其妙！請問這該怎麼辦？

卓次長士昭：除了土污、水污之外，關於土地變更登記這部分，誠如方才楊委員所說的，管政委在今年年初已經有召開過會議，邀請各相關部會、各縣市政府來討論，也通過了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的方案，經濟部現在正與內政部、農委會會商中，希望他們能夠增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之二，以利協助特定地區業者用地變更。

楊委員瓊瓊：現在你們所劃定的 186 個特區裡面有特定農牧用地、山坡地保育地等，當民眾無助時，自己就儘快增強自己的能量，舉例來說，民眾真的很努力在為我們國家爭取外匯，有一間上市公司接到一筆訂單，但它的包裝廠是未合法登記，日本公司有來台灣看，就因為包裝廠不合法，所以一張 5 億美元的訂單就取消了，這是什麼政府？既然我們已經通過了輔導辦法，政府應該立即簡化程序，不能只有說農委會有意見，本席從 13 年前就開始輔導、推動，經過 11 年才通過這個法案，農委會也是逐步在開放，由原本的 0 到現在的 186 個特區、部分同意，照理說，經濟部工業局應該要全力作戰，你們可以這樣放任嗎？法案已經通過這麼久了，竟然還沒有相關配套讓民眾依循，這簡直是莫名其妙！令人無法想像！哪有這種行政體系？民眾情何以堪？請次長給一個結論，你們通過了 186 個特區，所有相關配套何時可以告訴社會大眾？請正式公布這部分，不能讓民眾「霧煞煞」或是不跟民眾講清楚！

卓次長士昭：關於第三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之二，目前我們正在跟農委會、內政部會商中。

楊委員瓊瓊：何時可以定案？這已經超過 1 年了，這是什麼政府？

卓次長士昭：我們希望年底之前能夠定案。

楊委員瓊瓊：哪有一個法通過後竟然是這樣！本席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說，法律已經通過 2 年半，竟

然還要等到年底、還要再等半年，等於法律通過 3 年，但制度還沒有出來，這是什麼政府？還說 GDP 下修是別的國家的問題，不是我們的問題，為什麼不讓我們的產業有信心？這是什麼邏輯？次長，今天本席之所以會如此憤慨，是因為我們在基層打滾了二十幾年，每天面對的就是這些問題。

卓次長士昭：我們了解。

楊委員瓊瓊：請加快腳步，你們要如何加快腳步？你說年底定案，剛好慢了 3 年，我們只有 5 年的輔導期，這是什麼政府？你們啞口無言、愧對我們的產業！他們賺錢繳稅給政府，他們也要讓你們管，但你們卻不管，哪有這種事？民主國家有這種情況嗎？本席在此具體要求，請加快腳步並請正式回復相關進度給本席。

卓次長士昭：是的，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很少看到楊委員質詢時這麼生氣，在質詢時說「怎麼辦」就說了差不多 20 次，代表楊委員很重視這部分，希望政府相關單位能夠聽進去，我們在跑基層時，很多心聲你們是聽不到的。接下來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您的專業是在國際貿易？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是的。

廖委員國棟：你之前是國際貿易局局長？

卓次長士昭：是的。

廖委員國棟：根據今天報載，我們的 GDP 與預期的差了一半，相信你對這件事應該有很多感觸，這部分稍後再聊，關於工廠管理輔導法的修正案，我看了你們的基本立場，有兩個部分，第一，你們比較傾向同意延長管理的時間。

卓次長士昭：第三十四條的部分我們是同意的。

廖委員國棟：第三十三條呢？

卓次長士昭：第三十三條我們不傾向同意的原因是因為我們現在已經公告劃定 186 個特定地區了，並以這 186 個特定地區為基礎，現在正與內政部、農委會進行協商……

廖委員國棟：還在協商？人家都已經排法案來審查了，你們還在協商？你們的速度是不是太慢了？

卓次長士昭：我們會加快速度。

廖委員國棟：問題是今天我們就要審查法案啦！你們應該在之前就要全部協商完畢，然後告訴我們政府一致的立場是什麼，否則也不會導致方才楊委員如此憤慨的詢答，我看你的態度好像有點心虛，聲音不夠大聲也講不清楚，你應該要勇敢的為政策辯護，今天我們已經排了這個案子，你們應該早就要準備好了，而不是在今天告訴我還要跟內政部、農委會協商。

卓次長士昭：我們已經在協商了。

廖委員國棟：那應該有一個一致的看法了？

卓次長士昭：他們是願意配合，我們具體的把一些相關的法規障礙……

廖委員國棟：是願意配合你們的政策、想法嗎？還是配合修法？

卓次長士昭：要配合修法。

廖委員國棟：可是你們希望第三十三條不要修正啊！

卓次長士昭：我們要修正的是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

廖委員國棟：你們希望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不要修正？

卓次長士昭：對，我們希望工輔法第三十三條不要修正的原因是因為我們現在正與內政部、農委會協商當中。

廖委員國棟：人家都要修法了，你們還在協商？

卓次長士昭：我們希望它同意讓那些土地變更登記合法……

廖委員國棟：就地合法？

卓次長士昭：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增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一條之二。

廖委員國棟：如果今天多數的委員贊成修法，你們怎麼辦？

卓次長士昭：委員說贊成修法，指的是修哪一個條文？

廖委員國棟：就是工輔法第三十三條。這個條文你們傾向於不修正嘛。

卓次長士昭：如果委員認為要修，我們還是可以配合。但是我們以為，把第三十三條的輔導時間延長，事實上並沒有太大的幫助，因為最重要的是第三十四條。

廖委員國棟：其實本席不太懂工廠管理輔導法，因為台東沒什麼工廠。但是我看相關的文字還有你們做事的態度，你們面對委員提案是怎樣做準備的，看起來顯然你們準備不足。尤其同意第三十四條延長，我不知道真正的內容和實際的困難、業界的困難是什麼，但是我覺得一再的同意延長，會不會變成一種鄉愿？你已經訂定了時間表，應該按照時間表來執行。

卓次長士昭：是。

廖委員國棟：如果一直順延下去，3 年的時間到了，又要求再延長時你們怎麼辦？也是再順延嘛。

卓次長士昭：委員的意見是？

廖委員國棟：次長，本席沒有意見。我對工輔法真的沒有什麼意見，只是說，你們面對這個修正案的態度應該是什麼？我們不談這部分，來談你的專業。

今天 GDP 的表現，和原來我們的預期有差距。去年底，在第四季的時候，政府信誓旦旦說 GDP 全年一定會超過 3.5%。不管是台經院、中華經濟研究院等，統統都預期 GDP 可以有 3.5%、3.6%，但是剛剛出來的第一季數據就已經大打你們的耳光！如果換算成你們原來預估的全年經濟成長率，這個 GDP 的差距高達 1 千多億！當時你們是怎麼估算的，為什麼會有那麼大的差距？

卓次長士昭：報告廖委員，在第四季當時，我們的出口表現……

廖委員國棟：表現很好嗎？

卓次長士昭：表現不錯。我們以第四季為基礎來推估，今年全年應該會有 5.5% 的出口成長。我們 GDP 裡面的 70% 來自於出口，所以從這部分來估算 GDP 應該有機會到達 3.5%。但是今年第一季的出口表現並不如我們預期。雖然有成長，不過沒有我們預期的那麼高，所以自然而然會影響到我們 GDP 的表現。

廖委員國棟：好。現在我問你的是，什麼因素造成你們的預期和實際表現有那麼大的落差？

卓次長士昭：因為第四季的出口表現不錯，而且我們在新興市場的表現尤其亮眼，差不多都有 8% 到 10% 的成長，所以我們才認為持續下去的話，即使保持當時的成長率，今年出口的成長率有機會達到 5.5%。我們是以這個為基礎來計算的。

廖委員國棟：次長，我的問題不是這樣問的。我是問，究竟是什麼因素，導致實際的情形和預期有那麼大的落差？國內、國外、國際是怎麼樣的情形，請簡單的告訴我。

卓次長士昭：在國際這部分，今年第一季國際市場的表現不如預期。

廖委員國棟：全球都這樣嗎？

卓次長士昭：全球都這樣子，包括美國、歐盟、東南亞，甚至中國大陸都一樣，在第一季出口市場的表現都不如預期。

廖委員國棟：可是前天我們跟張部長談的時候，部長告訴我們，在東南亞部分，我們的出口是成長的，但在其他國家是全面有點停滯的情形。

卓次長士昭：東南亞部分有成長，沒有錯，可是成長的幅度沒有辦法抵消其他地區的衰退。

廖委員國棟：以出口項目的類別來說，哪些類別的成長是停滯的，哪些類別有成長？

卓次長士昭：我們有將近 50% 的出口項目是電子電機類。這部分出口有點不如我們的預期。還有，我們石化原料的出口也受到影響。

廖委員國棟：石化原料？

卓次長士昭：對。

這主要是，原來希望靠微軟 Win 8 帶動 pc 的換機效應其實不夠明顯，所以造成我們一些資通訊產品和相關零組件的出口表現不如預期。

廖委員國棟：我再請教次長，你剛才提到的石化部分，事實上一直都是我們的中間產業。去年我們為了台塑 4.7 期的投資案爭吵不休，我記得最後已經過關了，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對，這個案子已經解決了。

廖委員國棟：他們建廠的時程，你知道嗎？

卓次長士昭：現在我們還在跟台塑洽商當中。

廖委員國棟：他們應該有自己的時程表才對。因為那個案子……

卓次長士昭：確實有，他們有他們的時程表。

廖委員國棟：因為他們是全球唯一供應商，所以美國克萊頓才會遠從美國來到台灣尋求材料，因為台塑有這個原料。你們應該積極協助他們整個建廠的時程。

卓次長士昭：有，我向委員報告，這個案子我們在掌控當中。因為相關時程涉及業者的業務機密，所以他們不會透露，不過我們對整個案子都非常瞭解。

廖委員國棟：好。

其次，既然我們已經看到，我們在東南亞有很大的機會，我要請教次長，有哪些業別、類別、項目是我們在這些地方可以發揮的？

卓次長士昭：我想東南亞這部分，在過去這段時間我們的表現都不錯，而且現在正積極推動優質評

價方案—因為東南亞國家這幾年的經濟成長表現非常好，產生很多新興的中產階級，他們的消費力很不錯，所以我們針對這些新興中產階級……

廖委員國棟：次長，現在大陸積極透過東協（盟），從南寧往南發展，吸引很多台商透過南寧進入東協。他們所創造的業績，有沒有計入我們的出口實績？

卓次長士昭：如果他們是直接從中國大陸出口的話，並不計入我們的實績。如果是台灣接單，那紀錄會是台灣接單、國外出貨。

廖委員國棟：這個就算嗎？

卓次長士昭：也不算入我們實際出口的統計數。

廖委員國棟：台灣接單，業績應該算台灣的。

卓次長士昭：那是三角貿易，算是服務貿易的成績，不算貨品貿易的成績。

廖委員國棟：我們跟大陸簽訂 ECFA。雙方已經那麼密集、積極了，卻沒有辦法創造我們的出口實績，次長認為有什麼困難存在嗎？

卓次長士昭：報告委員，關於 ECFA，我們只完成早收這部分。在貨品貿易部分的早收項目有限，只有 539 項，占有貨品貿易的 6%而已。還有 8,000 多項，我們正在跟大陸積極的商談當中，預定在今年底之前完成。完成之後，變成很完整的貨品貿易協議，我們所有貨品都可以享受這個優惠的話，整個局面會改觀的。

廖委員國棟：我希望沒有聽錯。你說年底之前，所有的兩岸協議完成之後，我們應該會有很大的發展？

卓次長士昭：對，應該會有機會。

廖委員國棟：所以你預期明年我們的出口，尤其是對大陸的出口應該會大幅成長嗎？

卓次長士昭：如果貨品貿易協議能夠如期完成，我個人認為是有機會的。

廖委員國棟：我們馬上要簽署的服務貿易協議這部分，能夠帶動我們什麼樣的經濟發展？

卓次長士昭：服務貿易協議能夠進一步提供我們，無論是國內廠商也好，在海外的台商也好，包括在中國大陸的台商，都將以優於其他國家的待遇，取得進入中國大陸服務業市場的機會跟門票。這對國內的廠商和在海外的台商，都是一大利多。

廖委員國棟：國內服務貿易有 8 成，大陸只有 4 成。是不是因為這樣的差距，所以他們一直排斥我們進入？

卓次長士昭：也不是。事實上，中國大陸在 WTO，對服務貿易的承諾相當保守。在服務貿易協議裡，這次他們提供我們的待遇，是超過他對其他國家的待遇。換句話說，這是 WTO plus，代表他們也同意我們的看法，就是說，服務貿易是未來兩岸可以共同發展、合作的一個很重要產業。

廖委員國棟：如果能夠簽署，其實是有助兩岸的，兩邊都應該得利，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一定的。

廖委員國棟：還是說，台灣得利比較多？

卓次長士昭：服務貿易是雙邊的，就是說，我們的承諾表裡面，除了要求他們開放之外，我們也必須要提供我方的開放項目。

廖委員國棟：當然了，但是我們占優勢。

卓次長士昭：對。

廖委員國棟：我們的國際關係和歷練……

卓次長士昭：是，我們服務貿易比他們強。

廖委員國棟：對，所以我們占優勢。

最後本席要再次請教次長，剛剛我們提到東南亞對台灣的經濟發展確實有助益，前天我們也跟部長提到南向政策。未來經濟部對南向政策的看法，尤其次長是備位部長，是隨時要接部長的人選，請問你對南向政策的看法怎麼樣？

卓次長士昭：事實上，南向這部分我們已經啟動過兩波了。昨天我們還在開研討會，就是有關台商海外全球佈局的策略，其中東南亞這一塊就是我們重點策略的方向之一。我們認為，將來台商到東南亞佈局，會比過去的深度、廣度都要來得好，而且也會有更好的機會。

我們認為，將來在東南亞這一塊是我們重點輔導、投資的……

廖委員國棟：所以經濟部的政策是鼓勵南向？

卓次長士昭：我們是站在全球佈局的立場。現在台商的佈局已經不侷限在哪個地區了，我們是以全球來做宏觀的考量，其中東南亞是我們的重點地方。

廖委員國棟：對，而且是可以大大協助我們出口的地方，你們一定要訂出政策來。

卓次長士昭：有，我們有的。

廖委員國棟：好，謝謝。

卓次長士昭：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黃委員昭順發言。

黃委員昭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主席，我要請問，部長今天怎麼沒有來？

主席：今天部長請假，因為他喉嚨不舒服，沒有聲音。

黃委員昭順：我們立法院的慣例是，如果是審查法案，第一次開會部長一定要到。尤其今天審查的法案，幾位同仁的意見有些紛歧。

主席：是，詢答時部長都應該來。

黃委員昭順：在這樣的狀況下，不知道主席要怎麼處理？

主席：我們今天不會處理，只進行詢答。

黃委員昭順：今天完全不會處理？我覺得，有很多東西我們立法院還是要守住。如果重要法案在審查的過程中，部會首長可以不必到的話……

主席：我知道。我是在野黨，比你更希望部長來。

黃委員昭順：對，尤其昨天主計總處公布的 GDP，和預期相差非常大，我想有太多委員對這件事非常有意見。雖然我是執政黨委員，但我覺得我們不應該是行政院的立法局。我希望未來在這部分我們還是要堅持。

主席：我同意，謝謝。

黃委員昭順：有關昨天主計總處公布的 GDP 統計數字，這件事其實我們應該找部長詢問，但部長

請假。請教次長，你看了這個數字後有什麼感想？站在過去你主管的經濟部單位立場，你有什麼想法？這是第一季，接下來還有三季，經濟部準備怎麼做，有沒有什麼具體方案要拿出來給人民？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今年第一季的 GDP 表現不如預期……

黃委員昭順：不是不如預期，是很嚴重。

卓次長士昭：是。

黃委員昭順：我們原來估計成長率是百分之三點多，實際卻是直接跳下來百分之一點多，連百分之二都沒有保住。

卓次長士昭：是。

黃委員昭順：你看到這樣的狀況後有什麼感想？

卓次長士昭：我覺得我們需要再努力。為什麼？因為這裡面很顯然的，我們出口表現不如預期。

黃委員昭順：出口表現很差。

卓次長士昭：不如我們預期。

黃委員昭順：然後消費也很慘。

卓次長士昭：是，內需也不如我們預期。

黃委員昭順：對，內需也很慘。那就是出口跟消費都有問題了。

昨天我聽到經濟部長講，這幾年我們太重視中國，所以拖累了整個出口。你同意這樣的講法嗎？

卓次長士昭：事實上，我們在中國大陸投入的資源還不如在新興市場多。

黃委員昭順：投入哪裡？

卓次長士昭：新興市場。事實上，去年我們花了很多心力在新興市場的拓展。

黃委員昭順：沒有看到成果？

卓次長士昭：有，新興市場是有成果。

黃委員昭順：有哪些成果？

卓次長士昭：包括去年在新興市場我們出口有 8% 的成長，而且很多地方成長幅度都非常可觀。但是在中國大陸，我們去年反而是衰退的。

黃委員昭順：所以你同意部長講的，我們太重視中國，結果拖累整個出口？

卓次長士昭：中國大陸占我們整體出口的百分之三十九點多……

黃委員昭順：去年呢？

卓次長士昭：就是去年有百分之三十九點多。

黃委員昭順：原來有多少？前年呢？

卓次長士昭：前年有百分之四十點多。

黃委員昭順：所以降下來了。

卓次長士昭：中國大陸部分反而是下降的。

黃委員昭順：原來我們希望，在 ECFA 架構下談判，然後整個協議簽署後相關出口和發展是往上走的，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是，不過我跟委員報告……

黃委員昭順：換句話說，就是 ECFA 成效是降低的。

卓次長士昭：也不是這麼說，因為我們沒有完全完成 ECFA。在早收這部分，我們只有 539 項，只占有所有貨品 6%而已。

黃委員昭順：我們現在大概少了多少？

卓次長士昭：還有 8,000 多項現在正在談，雙方已經進行好多次協商了。我們預計在年底之前可以完成。

黃委員昭順：8,000 多項完成的話，你預估在出口上能夠增加多少？

卓次長士昭：就早收這部分來做例子，我們去年對中國大陸出口雖然衰退，但是早收項目是成長的。如果以這部分做比例的話，貨品貿易全部的 8,000 多項都談完之後，我們認為對整體出口貿易會有正面的效果。

黃委員昭順：會增加多少？

卓次長士昭：這當然也要看整個國際大環境的變化。我為什麼會這麼說？因為我們出口到中國大陸很多是零組件和中間材，然後中國大陸加工再外銷到歐美。如果歐美景氣的話，我們這部分就會增長很多，所以有一大部分還是要看整個國際環境。

黃委員昭順：萬一今年底還是沒有談判成功的話，那整個出口的這部分，就是對大陸的部分還要再降？

卓次長士昭：所以說，我們不會只押在這個市場，也會關注其他的市場，尤其是新興市場。

黃委員昭順：在新興市場部分，你準備在哪幾個國家，能夠有什麼特別重要的案子嗎？

卓次長士昭：根據過去的貿易數字，我們有挑選出……

黃委員昭順：次長，其實從去年一直到現在，大家都很鬱卒，包括油電雙漲等事情，而且出口往下走，內需又不夠。去年因為油電雙漲造成我們整個消費萎縮得很嚴重。我想，次長應該同意我的講法吧？

卓次長士昭：我同意。

黃委員昭順：好，那本席想請教次長。我看了經濟部的資料，知道你們準備今年的電價還要再上漲，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按照期程是 10 月份。

黃委員昭順：10 月電價還要再漲。按照現在整個消費萎縮的程度來看，你們還要再漲價嗎？你們還要再漲價嗎？

卓次長士昭：報告委員，這一區塊不是我主管的業務……

黃委員昭順：所以才會說，部長不來不行！部長要做整個政策上的決定，對不對？我們在立法院就是要瞭解整個大方向，今天次長沒有辦法答復我的問題，請問現場誰可以答復？

卓次長士昭：能源局的人，可是今天能源局的人不在場。

黃委員昭順：對啊。

部長應該是可以答復的，對不對？本席要具體跟次長建議，如果 GDP 連 2%都不保，你今天回去跟部長講，今年的油電不能再漲價，否則內需是會有問題的。可以嗎？

卓次長士昭：我會轉達。

黃委員昭順：你會轉達。你同意我的說法嗎？

卓次長士昭：我會轉達給部長。

黃委員昭順：你同意不同意？你對經濟比我還內行。

卓次長士昭：我不主管這部分的業務，所以……

黃委員昭順：所以你就不管了？不管就不要到立法院！我們應該請部長過來，對不對？主席，這是很嚴重的事。

其次，我要請教次長，馬總統第一次當選的時候發了消費券。當時大家希望消費券能夠有一定的成效。對於上次發消費券所產生的經濟成效，請問經濟部做了多少評估？

卓次長士昭：發消費券是由經建會主導。

黃委員昭順：本席問的是對經濟成長、擴大內需上造成多少成效？

卓次長士昭：是由經建會對此做整體評估。

黃委員昭順：所以你們就不管了？也不做評估？

卓次長士昭：我們沒有做這部分的評估。

黃委員昭順：這是雙軌的，你們還是要針此進行評估，如果第二季仍然不能保 2%的話，你們會不會建議發消費券？

卓次長士昭：首先要跟委員報告的是，這不是經濟部的業務，其次，我們認為發消費券只有在特定的……

黃委員昭順：如果下一季也只有 1.54%或甚至連 1%都保不住的時候，你們會怎麼做？部長說有很多振興經濟方案都不考慮，那難道就坐以待斃嗎？

卓次長士昭：部長的意思是過去已經有很多很好的方案。

黃委員昭順：可是都是口號嘛！沒有做好啊！

卓次長士昭：現在要予以落實。

黃委員昭順：換句話說，以前都沒有落實？

卓次長士昭：我們只是說會再加強力道，比如說……

黃委員昭順：你們還有什麼可以拿出來用的尚方寶劍？你們有把握今年不會掉到保 1%嗎？

卓次長士昭：GDP 中有 70%來自出口，所以出口占的權值很大，我們現在最重要的是把出口的動能提升起來。

黃委員昭順：你們只有出口這一個方案，其他部分都沒有對策？有什麼特效藥嗎？

卓次長士昭：關於內需方面有一些加強國內投資動能的方案。

黃委員昭順：是哪些方案？可以在這裡報告嗎？

卓次長士昭：我們會增加 1.2 兆的投資。

黃委員昭順：在哪方面？

卓次長士昭：在民間投資方面。

黃委員昭順：是民間的哪部分？

卓次長士昭：大概 90%在製造業。

黃委員昭順：方案已經出來了嗎？你現在說得不是很清楚，可以給我們一份書面資料嗎？

卓次長士昭：好的。

黃委員昭順：這部分是否亦非你所主管的業務？

卓次長士昭：部長每季都會追蹤。

黃委員昭順：只有部長在追蹤嗎？本席關心的是，今天我們的經濟成長率連 2%都保不住，難道以後只能保 1%嗎？

卓次長士昭：也不是這樣。

黃委員昭順：本席看不出你們有提出什麼具體成效和具體方案。

卓次長士昭：我們會將目前正在加強執行的措施送一份資料給委員。

黃委員昭順：台綜院主張擴大貶值，你認為這和以往的主張有多少差別？會不會因為擴大貶值而造成通貨膨脹？是否會僅止於對出口造成一定成效？其他方面呢？

卓次長士昭：貶值其實是個雙面刃，這部分是由中央銀行主其事。

黃委員昭順：對，所以我們的總裁不主張這樣做。不過站在經濟部的立場，你們對於擴大貶值有什麼主張？

卓次長士昭：我們會尊重中央銀行的意見。

黃委員昭順：你們完全不評估擴大貶值之後的影響？

卓次長士昭：我們會將廠商的建議送交中央銀行參考。

黃委員昭順：現在大多數廠商的建議是什麼？

卓次長士昭：他們希望貶值。

黃委員昭順：在廠商希望貶值的狀況下，你們對於國內市場及通貨膨脹做過評估嗎？

卓次長士昭：對這部分，我們經常在做評估。

黃委員昭順：評估的結果為何？

卓次長士昭：我剛才已經報告過，這是一個雙面刃，雖然對出口有幫助，但對國內……

黃委員昭順：對出口有多少幫助？又會對國內造成多大的通貨膨脹？

卓次長士昭：這涉及很複雜的計算基礎，包括其他國家幣值變化的幅度和國內進口原材料的比例等，都會造成影響。

黃委員昭順：現在經濟成長率不但下修且下修到這樣的程度，當初我們競選時說要保 3%、保 4%、保 5%，現在不但無法保住 3%，甚至連 2%都保不住，如果無法拿出猛藥，人民對我們是無法產生信心的。由於今天部長未列席，你又說這些不是你的業務範圍，所以本席覺得今天的質詢有點對牛彈琴，但本席還是希望經濟部能針此提出具體方案。再者，看起來經濟部對於這個工廠登記法案不是很支持，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我們同意第三十四條的修正。

黃委員昭順：也就是不同意第三十三條的修正，本席認為本院委員對這部分各有看法，似應重新考量，尤其是有佔用農地和環保出問題情形者，他們是不會去登記的，這樣對整個制度還是會有很大的影響，本席希望在過程中能三思而後行。謝謝！

卓次長士昭：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丁委員守中發言。

丁委員守中：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針對今天提出的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草案，本席有不同看法。兩年多前通過時，目的是希望對這些非法工廠加強輔導，可是根據你們自己的資料，到 4 月 28 日止，受理補辦登記的家數只有 5,433 家，完成臨時工廠登記的有 1,385 家，占受理登記的 25%，可是真正合法的卻連一家都沒有。至於真正的非法工廠，根據報導約有 64,000 多家，與補辦登記家數相較，後者只占非法工廠的 8% 左右，也就是說即便我們給了他們工廠管理輔導法這樣的法規依據，他們還是不願來登記，顯見他們就只期待就地合法，否則就是希望一直延長時間，如果這種情形一直持續下去，我們就必須追究為何始終存在著這麼多的非法工廠，而且還愈來愈多，當初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為何沒有管？整個政府簡直就是失職！失能！基本上就是前面放縱，後面放水，大批已經開發好的、做好消防、水利、環保、水保等相關評估的工業區土地閒置在那裡，這些工廠就不願進駐，為的是逃避管理費、租金，而且不重環保，任意排放污水，不用負擔相關的費用，你們說要輔導他們合法化，先給予臨時工廠登記，可是這些位在農田的工廠接下來必須要有消防、環保、水利、水保等設施以符合規定，然後才能依據都市計畫變更為工業區，談何容易？所以根本無法做到。現在要你們協調就是要協調各部會進一步放寬限制，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對。

丁委員守中：這樣一來政府不是威信掃地，公權力蕩然無存嗎？完全破壞了土地分區使用原則，現在追求的精緻農業、有機農業也將因污水任意排放而被破壞無遺，現在你可以看到，造成污染的農地，如果再把鹽化、重金屬污染的一起加進去，已經達 3,600 公頃，占臺灣土地的 1%，你的精緻農業，未來要追尋的有機農業、樂活農業怎麼做到？不是我們沒有給他機會，我們給了機會與時間，他根本不願意來登記、付出成本、不願意投資改善，因為要符合消防、環保、水利與水保相關的規定，來登記的比率兩年下來只占 8% 你就曉得。他怕你們進一步管制，他現在更好，免管免罰，進到工業區去付租金、管理費、環保污水處理的都變成傻瓜了。政府現在就是這樣子，人多力量大，人多就可以違法，集體違法就變成合法了，我對這個也有意見。從比例數字上就可以看出來，從實質數據來講，不是政府不給他機會，政府給他機會，他為了逃避環保、消防、水利與水保的相關規定，不願意做污水下水道處理，而且他們單獨在工業區裡面，你怎麼幫他做，怎麼去幫他協調？怎麼符合這些相關規定，就是希望進一步放寬就地合法。我覺得政府不可以太軟弱，今天我們的政府被人家看不起了，無能無為就是這樣的情形。

張部長講，要怪中國。今天我們的 GDP 下滑，沒有達到預期，我們不是怪東怪西、怪歐美、

怪中國、怪日幣貶值，都在怪人家，怎麼不怪自己沒有作為呢？我們在講，期待服務貿易協定能夠儘早簽定，那天你到我辦公室我也講，好多業者關心的服務貿易協定，我們積極爭取的，像大批臺商已經從中國轉飛歐洲，到歐洲可以從中國轉機，可是中國從臺灣轉機到美國就不允許，大陸在保護它相關的服務業、航空業、貨品業，市場保護得非常好。老實講，在一個資金、人才、技術開放的時代，我們內部自己還處處管制、顧東顧西的，就喪失了商機。今天如果我們怪東怪西、怪歐美、怪中國、怪日本，為什麼日本的安倍經濟學產生效用呢？歐巴馬的作為產生效用，帶動經濟成長呢？

我是講給你們經濟部長聽的，你們部長今天沒有來，只有你在這邊聽。事實上，現在我們的心就是這樣子，我們太集中在電子、電機，為什麼造成現在出口大量下滑？因為我們集中在電子、電機。電子、電機當初我們是最強勢的產業，基於保護我們優勢的產業，禁止陸資加入我們的行業，他參股我們就給他限制，然後又限制我們高科技產業去大陸投資，結果大陸自起爐灶，進口替代成功了，它現在出口搶占我們的市場。現在就是這樣子，政府無能無為，聲稱要增加資金，講了多久，全世界都在爭取中國的資金，因為中國富豪對共產體制沒有信心，他們的資金都要外跑，都要去投資移民，我們講了多久，也沒有看到政府有作為，前任經濟部長講，要研商，幾個月會有答復，現在經濟部長也換人。中國 10 億美金以上的富豪，按照富比士、胡潤百富榜的統計，已經超過其他各個國家了，何況他們還有隱藏性的富豪，大陸人民幣 10 億以上的富豪有七千多人；1 億人民幣以上的富豪已經將近 10 萬人，他們第一個想去投資的是美國；第二個是加拿大；第三個是澳大利亞；第四個是臺灣。投資移民我們開放了嗎？雖然開放了，但是定的錢太少，1,500 萬元臺幣就可以，只要連續 3 年創造 5 個就業機會就給他永久居留權，結果現在來臺灣投資的都是中東、印度的，在市場裡面賣印度品、中東燒肉，就是這些舉家遷過來。對中國你可以把資格拉高一點，來臺灣投資 2 億人民幣的，就給你永久居留權，因為他們對共產黨沒有信心才要走，把子女送到海外，可是我們在爭取資金這方面做了嗎？我們在立法院講也沒有作為，顧東顧西什麼都不做，這就是當前的政府，怪東怪西、怪歐美、怪日本、怪美國、怪中國，怎麼不怪自己沒有作為呢？

今天工廠管理輔導法的修正我就有不同的意見，我覺得給了他們時間，只有 8%來登記，而且登記以後就要輔導他，在消防、環保、水利、水保方面要加強相關設施，免得污染周邊的農田、良田，他們不願意做，逃避就只希望就地合法，要你們去協調其他部會進一步放寬，那麼我們的精緻農業、有機農業泡湯了，我們的重金屬污染農地還會再增加，現在已經將近臺灣 1%的土地了，這是我們的問題。幸好剛剛主席講，不會處理這個案子，本席就是反對這個案子通過。我覺得經濟部應該強勢一點，沒有道理的話你們就要強勢反駁，所以我們主張應該採內閣制，讓行政、立法同一條鞭，同一部分人來主張，這樣不會行政、立法互相扯皮，政策沒有辦法有效地推動。一大堆政務官沒有實務經驗，文官體系怕東怕西，這就是我們政府當前嚴重的問題，大家都看一個人的臉色，如果是內閣制是看多數人的臉色，內閣如果能夠穩定，要尋求多數人的結合，永遠要整合多數。

外國的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APSR) 都談到臺灣的政府，為什麼現在我們的效率

一直在下滑？政府體制是一個嚴重的問題，要超脫政黨惡鬥，恐怕只有內閣制才能夠辦到，否則我們看到就是這樣子，政府沒有作為。好，謝謝！

卓次長士昭：謝謝丁委員指教！

主席：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覺得今天這個會開起來很悶，因為你是一位好好先生，講話不慍不吼，我們講話要大聲也不好意思。像楊委員講話大聲，丁委員有不同的看法。剛才楊委員替目前存在的不合法工廠叫屈，因為有通過法律，但是政府一直輔導不力；丁委員在這邊認為，之前政府放縱，現在政府放水，如果要發展有機農業，如何不讓農地不污染？我站在屏東人的立場，要告訴次長一個最實際的問題，有時候我也很感慨，到底我們應不應該有所作為？我從以前做助理、秘書、議員到立委，一路上我也為了自己的理想一直爭取，人生嘛！你也不例外。之前委員問你，你從什麼階級一直爬到現在次長的位置，改天你也可能是部長，甚至行政院長也不一定。在座有很多公務人員，像現在這個問題，不是只有雙向或多向溝通，是誰去主導？我現在都跟你們講實際面，像楊委員有一個工廠在農地裡面，水利會不准他搭排，灌溉水路是水利會主管的，你搭水路看看，連養一隻豬要搭排都不准了，何況是工廠污染。你不可能架空而過，同意讓他搭排以後，灌排進去讓每一塊農地污染要算誰的責任？你要不要補貼讓農民改善污染，這是環保的工作。

所以，我剛才聽丁委員質詢，我是不是也應該贊成丁委員的想法，為什麼政府鼓勵了，你們還不做？以屏東為例，你知道我們工業區內現在有多少的土地閒置？為什麼有那麼多的工廠寧願捨棄工業區的工業用地不用而選擇農業用地？因為土地取得的成本比較低，政府又取締不力。這個也衍生出很多錯綜複雜的問題，你們沒有辦法解套的。因此，這個法案如果再延下去，還是一樣，人生有多少個 10 年、5 年？我不是要一竿子打翻一船人，但是，就你們的立場而言，或許有人認為：反正我薪水照領，時間一到，做不到的話，你又能奈我何？把我免職嗎？不可能嘛！你說我工作不力，然後把我的考績打丙？也不可能嘛！然後，要會同那麼多的單位，土地變更涉及地政、環保問題涉及環保局、農業問題又跟農委會有關，怎麼可能說多快？次長，所以，我認為你們在執行上真的會有困難，對不對？我講的都是實在話。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對。謝謝。

蘇委員震清：但問題是，你們不能不作為啊！

卓次長士昭：我們是有在作為。

蘇委員震清：但是，今天這個成績能看嗎？就算今天修了法，修了又有什麼用？時間到，還不是一樣？你怎麼去跟相關單位去互相協調出一個結果？就像農田水利會說同意你們搭排，開玩笑！你敢答應看看？你答應了以後要怎麼辦？那個灌溉排水溝搭了之後，進入的是每塊農地，它涵蓋的不只是一塊地而已，而可能是數百公頃的面積，你怎麼去解決？所以，我說這個涉及很多的問題，包含消防也是，政府應該要怎麼做？輔導歸輔導，真的面臨到有困難不能解決時，你們就要快刀斬亂麻，不是在跟時間耗。你們說你們有在協調、有作為，但是，就像楊委員也問，你們要多

久？好，再半年，剛好足足滿三年。反正時間拖再久，你們都無所謂，就算修法，反正就是拖下去嘛！我今天不是說你們不作為，而是你們要怎麼作為讓人家看得到？我說過，問題沒有那麼簡單，但如果大家都持本位主義或者認為當一天和尚敲一天鐘、時間照過、薪水照領，這是心態問題。本席從高鐵下車後，與其他委員同仁開玩笑說，不知道今天到立法院又要來罵誰了，你們捫心自問，我們立法委員真的那麼喜歡罵人嗎？其實不然，而是因為我們站在第一線，經常跟民眾接觸，必須把我們面臨到的問題反映給你們知道。但當你們知道之後，你們真的可能去做嗎？所以，有時候我們真的是罵到很無奈，其實我們不喜歡罵人，我們也希望站在這裡鼓勵你們，可是，鼓勵有效嗎？沒有效啊！罵了有效嗎？罵了也沒有用！你們心裡可能也不認同，反倒認為立委有什麼好囂張的，下一屆立委還不知道選不選得上呢！左耳進、右耳出，我們不是不知道，但是，本於權責，我們還是要做這個動作。

現在回到這個問題，政府要去管這些所謂的非法工廠，說實話，沒那麼簡單。因為你要他再拿錢出來、提出改善計畫，而案子會不會過？打問號，沒有人知道。你知道嗎？我們站在第一線，光是協調就有過好幾次，也都找相關單位來談過，結果，有人說：這是你家的事，不是我的權責。也有人說：抱歉，這跟我無關。我們在現場就已經協調到頭昏。所以，你們本身沒有找出一套機制，光是一直開會等等，都只是在原地打陀螺，毫無意義，也無法跨出第一步。所以，在實質上，我認為真的是「目暈金人傷重」。剛才也有委員說到我們今天的 GDP，你們怪東怪西，都沒有怪到自己身上，「膨風水雞殺無肉」，主計單位自己做的預測，從去年預測到現在，由 3.15%、3.53% 預估到 3.59%，結果，我們第一季的 GDP 從 3.26% 降到 1.54%，吹牛有沒有事？吹牛沒有事！吹牛不違法，但是，政府吹牛就會讓人民失去對政府的信心，管中閔主任委員不是很厲害嗎？他不是說黃金交叉嗎？不是有很多人說「不要太過樂觀，但我們不悲觀」嗎？人也不要太過膨風，反正講一句話「放屁安狗心」，現在講一講，反正也不用負責任。但是，像這樣，預測的結果與實際數字相差了 1.72%，百姓的觀感會是如何？我們民意代表的觀感又是如何？我們在立法院講得「會呼雞，不會吹火」，希望你們不要再吹牛、要腳踏實地去做，但是，又怕人民沒有信心，或許是看一個人的臉色，演變的結果就是不可收拾，所以，我常說為什麼政府都不肯去正視這個問題？剛才黃昭順委員質詢時，她說你不能做任何決定，我們都知道。像現在經濟部一直說 10 月份電價還是要漲價，如果整個 GDP 是向下修正，當人民真的過得苦哈哈的時候，我不相信政府聽不到人民生活痛苦的聲音而堅持要漲價！漲價的好處是落在誰的身上？政府的立場是要替人民解決問題，感受到人民的生活，要讓人民生活幸福快樂，不是要和百姓作對，當然，你不能做決定，你也說能源局今天沒有人來，我們都知道。但是，我們希望你把這個聲音帶回去給部長知道，如果照現在這種景氣、照目前 GDP 下修的情況來看，說句實話，政府不要逼人民走上絕路，如果是像這樣的政府，我也很在行，不用多能幹，我來執政、我當總統也很厲害，說不定，我沒那麼倒楣，執政的結果還沒有像現在那麼差。這個問題一直浮現出來，所以，我現在要請次長回去代為轉達一個重要訊息，即千萬不要再漲價了。再漲下去，對臺灣整個大環境都不好。這是一個很簡單的邏輯，如果整體的經濟情況好，你要怎麼漲，大家都不會有異議；如果經濟景氣好，百姓都會說，公務員領多少薪水無妨，只要他有在做事就好；但是，如果景氣差，

你們多領一毛錢，人民都會跟你計較。將心比心，有時候，大家說你們是公僕，剛才大家越講越難聽，說到最後，你們是領人民的薪水，也說過，我如果當公務員，卻每天被百姓罵，我乾脆不當算了。但是，如果我要當公務員，我就要做給人家看，就像你現在在這個職位上，例如橫向、多向的溝通，你們有沒有真正落實去做？還是說因為會議不開不行，只好來開會？如果是這樣為了開會而開會，為了應付而應付，這不是百姓的福氣。我舉一個簡單的例子，只要你符合工業區裡面原本核定的項目，就能進駐，是否如此？

卓次長士昭：是。

蘇委員震清：你知道現在屏東出現什麼問題嗎？我們屏東縣 33 個鄉鎮中有 26 個被水利署劃入水質水源保護區，被劃進去之後就產生矛盾了，現在假設我依法申請工業用地，一切依法，也都合法，結果只因為土地位於水質水源保護區內而無法通過。甚至於，連你們都劃好的工業區一被水質水源保護區的線畫過之後，現在依法申請入駐的工廠都進不去了，你們要百姓和業者情何以堪？誰去溝通？當初是你們鼓勵一些企業不能光靠農業立縣，也拜託中小企業依法去申請，他們跟我說「委員，你不要害死我們，好不好？」早知道我們屏東被你們限制那麼多，他就不來申請了。他都申請好了，結果後來才得知被劃為水質水源保護區之後，工業區要多花好幾百萬去做環評，一樣是用地，他只要選擇高雄、台南就好，何必選屏東？我們屏東人民想要多一點的就業機會都沒有，政府有替我們解決嗎？但是，水利署一道公函下來，說這裡是水質水源保護區，你們說那是水利署的事，水利署要劃定水質水源保護區，又不關經濟部或商業司的事。像這樣的問題，誰來幫我們處理？

卓次長士昭：關於這個案子，現在水利署正在修法。

蘇委員震清：但是，也是要我們反映後才要修法。你知道這樣對這些百姓、業者的影響有多大？我們都是在跟時間賽跑，本席從年輕力壯的二十幾歲到現在已經開始在掉頭髮了，現在我非常語重心長的向次長說，很多事真的要實際去做，而有心或無心是最重要的。如果是要應付的話，即便本案再通過延長的話，就如丁委員所言，結果還是一樣的，也不會有很大的效果出來。由於法已經立了，該注意的是到底該怎麼去做，而不是時間一到就繼續一延再延，這樣做會沒完沒了。由於政府就是會拖，屆時他們再拜託民意代表去陳情，結果還不是一樣呢！次長，你們要積極去做，也不要擔心害怕什麼。

現在政府已經將 GDP 下修至腰斬，本席拜託你們必須站在人民的立場，不要再去怪其他的國家了。本席讚美過你們部長說的一句話，他說他沒有新的政策。之前你們已經有 10 項了，而前年還有 10 項，他說的沒錯，口號一大堆，這些要如何去落實，所以他不提新的政策嘛！如果舊的做不到，又提出新的，也難怪大家會說這是「口號治國」。如果本事夠的話，提出一項政策就夠了。本席要給你們勉勵，但也希望公務系統的人員必須努力，雖然你們要做到將心比心真的非常不簡單。

本席對本法很感慨，由於立法之後的成效不彰，現在還要提出來修法，而你們卻不同意修法，可是你們有能力去處理嗎？結果還不是在那裡打轉，同時也不能懲處你們，而違法的依然繼續存在，所以本席言盡於此。

卓次長士昭：謝謝。

主席：請高委員志鵬發言。

高委員志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江院長說台灣的經濟很悶之後，經濟部要不要改為「悶經濟部」呢？我看你們從部長以下都很悶，其實該感到不舒服的正是全台灣的人民。主計處公布的經濟成長率，比 2 月份預測的數字還大幅減少了 1.72%，真的是很悶啊！「悶經濟部」到底有什麼讓我們不悶的作法呢？

IMF 公布亞太地區的經濟展望，他們認為台灣在今年及明年都要大幅下修 3%到 3.9%，這是在唱衰台灣，那我們不是更悶嗎？WTO 也發布去年的貿易排名，台灣的服務輸出項目倒退了 2 名，2000 年時還名列全球的第 18 名，到現在已經倒退到第 26 名了。經濟部到底能做些什麼讓我們不悶的事，我們還要悶多久？還是像馬總統說的，要推動新一波的經濟自由化就可以改善呢？目前台灣這麼悶，就是因為不夠自由化嗎？還是你們要假自由化之名去做更為傾中的各種政策，而你們的自由化是針對全世界，還是只針對中國，以使台灣依賴中國的比重更加提高，所以你們吵著自由化，就只是為了開放陸資或中資，讓雞蛋更集中在同一個籃子裡呢？目前台灣經濟的問題是不夠自由化嗎？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台灣是高度仰賴貿易的國家，如果其他國家的經貿都進一步自由化，而我們沒有進一步自由化的話，這就代表我們的競爭力是跟著衰退的，在目前的情況之下，我們確實有需要進一步自由化。

高委員志鵬：所以你認為我們的經濟不夠自由化嗎？

卓次長士昭：我們跟別的國家來比的話，是不夠自由化的，無論是國內的法規，或是一些措施也好，我們是有改進的空間。

高委員志鵬：法規有的要經過立法院，有的則不需要，至於行政措施，你們修改行政命令就好了。難道你要將責任推給立法院嗎？

卓次長士昭：沒有。

高委員志鵬：現在國民黨是執政的多數黨，何況行政院也可以提案，現在你要推給誰呢？更不用說你提到的行政措施，或是你們自己可以制定的行政命令了，這部分我們根本無從置喙。沒有自由化，這是誰的錯，再怎麼樣都不是在野黨及立法院的錯吧！

卓次長士昭：絕對不是。

高委員志鵬：本席不知道主席為什麼不處理今天的法案，提案的兩位委員都希望延長輔導期，坦白講我認為只是延長輔導期不一定能夠正本清源來解決問題，重點在於你們到底有沒有去輔導呢？三重有很多家庭工廠，最近大家都很煩惱，因為新北市政府天天去查，就像是幫派自首一樣，要求他們去登記或做什麼措施，你們到底有沒有確切去輔導他們呢？誠如蘇委員所說，他們就是不肯去工業區，而一定要在家裡或農地上，這到底是不是因為經濟部的各種優惠措施沒有做好呢？這也使很多工業區都是閒置的，而很多工廠卻是就地違法，你們要如何去平衡呢？

我們看到的是科學園區一位難求，結果許多電子業卻是虧損累累。現依國科會的數據，國內

三大科學園區中，總計 2011 年光電產業上市櫃公司的虧損是 1,220 億，快占 2,550 億資本額的一半。從理論上而言，科學園區享受最多的優惠，結果竟然是這樣的表現，這使得很多工業區的廠商看得分外眼紅，因為工業區還是乏人問津。

今天是修工廠管理輔導法，現在大家都要去科學園區，工業區就變得人煙稀少及門可羅雀，何況你們還要去開闢新的科學園區及工業區，經濟部對此要如何去調整呢？閒置的土地是否有辦法輔導工廠來進駐，包括家庭工廠及占用農地的工廠，經濟部有哪些作為呢？這也表示延長期限似乎沒有什麼用處啊！

卓次長士昭：行政院在今年元月由政委召開會議，通過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之後，經濟部就成立了輔導服務團，我們去輔導在不合法土地上的……

高委員志鵬：這個服務團有多少人？是任務編組也好，或是借調也好，不論由何種方式組成，一共有多少人？

卓次長士昭：目前一共有 3 個輔導團隊，總計 20 多人。

高委員志鵬：全臺灣需要輔導的工廠初估有多少家？

卓次長士昭：我們現在是針對已經通過第一階段審核的業者，提供消防、環保、水利、水保等專業的諮詢服務。

高委員志鵬：你們要輔導的有多少家？你告訴本席有多少廠家嘛！

卓次長士昭：第一階段目前有 5,000 多家。

高委員志鵬：20 幾個人要輔導 5,000 多家？平均 1 個人要輔導 250 家，是這個意思嗎？

卓次長士昭：這是中央政府部分的人力，地方政府也有專家和人員投入。

高委員志鵬：由政務委員來召集，算是正視這樣的問題，但是到底可不可以確實調整？需要的話，應該另外招募人手，或者調整編組，總之必須認真處理，趁著這種是危機、也是轉機的時候，確實輔導業者，看看政府能不能提供什麼更優惠的條件，不管是大型工廠、家庭工廠的轉型或中小企業的輔導，都應該有一套綜合作法，而不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現在雖然開始有個輔導小組，可是竟然只有這樣的人力，根本是杯水車薪。

請問次長，是不是可以再研究一下，怎麼樣藉由這樣的工廠管理與輔導，或者未來從科學園區、工業區等閒置園區下手研究，畢其功於一役，到底有沒有可能這樣做？而不是像我們現在看到的，委員還要提案延後，以免因為你們不食人間煙火，影響到這些中小企業、小型工廠的生計？次長，你可不可以答應，回去研究一下？

卓次長士昭：好，我們回去後會研究一下。

高委員志鵬：應該整體規範、通盤檢討嘛！

卓次長士昭：是。

高委員志鵬：如果需要，甚至可以診斷，看是不是需要設立位階更高的小組，招募更多人力、物力來執行，這絕對比你們講的只是寄望經濟自由化等等來得有用。要用多一點預算、多一點輔導來服務這些中小企業，而不只是一面倒地傾中，或是一面倒地集中力量幫助光電等電子產業，一心以為仰賴這些就可以拼經濟，結果現在都已經虧了一半。在經濟這麼悶的情況下，希望你們能夠

真的做一些解悶的工作，像本席剛才講的那樣通盤檢討，而不只是枝微末節地去討論諸如輔導期要不要延後、過渡期要不要放寬、延長等小事情，而是真的有大規劃、通盤檢討，好不好？

卓次長士昭：好。

高委員志鵬：謝謝。

主席：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繼續開會。輪到本席發言，請林委員滄敏暫代主席位。

主席（林委員滄敏代）：請黃委員偉哲發言。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經濟部卓次長，除了剛才非常有許多委員提到，99 年制定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希望把合法化的過渡期一延再延之外，目前有多少家工廠已經經由輔導合法化？你有相關數據嗎？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是指通過第二階段的嗎？

黃委員偉哲：是。

卓次長士昭：我們輔導通過第一階段的廠商之後，通過第二階段的有 1,385 家。

黃委員偉哲：1,385 家已經合法？

卓次長士昭：完成臨時工廠登記。

黃委員偉哲：第三階段呢？也就是正式完成工廠登記的有幾家？

卓次長士昭：前提是土地必須變更完成。

黃委員偉哲：請問從過去到現在，已經有多少筆土地已經變更完成？

卓次長士昭：沒有。

黃委員偉哲：都沒有嘛！

最核心的問題卡在哪裡？是卡在農委會認為農業用地要保留，還是卡在環保署認為污染沒有辦法處理？你們有沒有加以了解？本席如果記得沒錯，應該是工業局總其成吧！經濟部工業局連副局長，你可以告訴我們嗎？

主席：請經濟部工業局連副局長說明。

連副局長錦漳：主席、各位委員。在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證時，我們是有條件地去作證，就是在 94 年 7 月以前設廠者才可以來登記，而且要屬於低污染者，我們才允許補辦。對於低污染，我們有一定的條件，條件訂得比較嚴格，一般來講，如果這項條件不符，就算廠商來登記，我們也不會允許登記。

黃委員偉哲：你們說違章工廠有 6 萬多家，不論這個數字精確與否、是不是符合事實也不清楚，但是至少你們手邊應該已經有一份名冊，針對這些名單，你們應該可以初步判斷，分梯次、分階段、分時間序處理，例如 94 年以後設廠的，就要從第一批排除掉，本身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屬於高污染的，也可以直接排除掉，不是任其繼續污染，你們應該有其他的作為，不是嗎？

連副局長錦漳：我們受理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是按照委員講的，符合規定者才納入輔導範圍。

黃委員偉哲：有些廠方自知不可能合法，例如其生產項目或設立的時間就是不合法，可能也不管別人去申請，他們躲在後面，反正也沒差，你覺得這樣好嗎？還是你們會有不同作為，例如聯絡環保署等相關單位去稽查，或者針對其他部分取締，還是有其他作法？

連副局長錦漳：我們目前正在做的時候……

黃委員偉哲：好，請你告訴本席，從當時到現在已經取締多少家非法工廠？

連副局長錦漳：我們會後提供數字給委員參考。

黃委員偉哲：你們手邊沒有？

連副局長錦漳：沒有。

黃委員偉哲：那你們有去取締嗎？

連副局長錦漳：有去取締。

黃委員偉哲：好，這是第 1 點。

第 2，你們輔導 1,300 多家業者取得臨時工廠登記，接下來這些業者就要等待土地變更。土地變更有一定程序，請問農委會企畫處莊處長，農委會站在保留優良農地以及防止農地被污染的立場，你們的態度為何？到目前為止，有 1,000 多家業者取得臨時工廠登記，這些業者有沒有可能完全正常化？

主席：請農委會企劃處莊處長說明。

莊處長玉雯：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農委會是務實地配合整個工廠輔導合法經營案，基本上，農業區裡未登記的工廠，我們原則上支持納管輔導，並且朝向合法化方向努力。

黃委員偉哲：可是這幾年來沒有一家因為完成土地變更而取得合法地位的工廠。

莊處長玉雯：目前各部會都在努力透過修法調整，不過農委會認為有一個狀況比較需要考量，就是如果工廠的位置就像蛋黃一樣，在農地中間，而周邊還在經營農業，我們會希望這樣的工廠朝向多元輔導方式處理。

黃委員偉哲：什麼叫多元輔導？說明清楚一點。

莊處長玉雯：例如輔導該工廠移往工業區、或調整其……

黃委員偉哲：可是該工廠已經取得臨時工廠登記，下一步再取得土地變更之後，就要取得正式登記了，此時卻還要移往工業區？

莊處長玉雯：像這樣的狀況，我們比較建議，為了維護周邊的農業生產環境，朝向植物工廠或其他……

黃委員偉哲：依照農委會這樣的想法與認定，就這 1,300 多家取得臨時工廠登記的業者，有哪些項目或型態，是你們比較可以同意、接受取得合法地位的？又有哪些部分是如同你舉例的，位在蛋黃地帶、萬綠從中一點紅，是所有農地中的一、兩家工廠，會讓周邊農家在使用農地時會擔心、受怕，甚至有污染農地之虞，所以你們希望搬遷者，即便廠商已經取得工廠登記？也就是說，對於哪些態樣的工廠，你們希望可以變更地目，哪些態樣你們希望不要變更地目，而是爭取時間讓他們趕快搬離？

莊處長玉雯：其實，對於農地環境的維護，我們不是擔心農地要移出，而是擔心工廠像滿天星一樣，分佈在農地內。

黃委員偉哲：像繁星？

莊處長玉雯：如果像繁星點點，分佈在農地內，對農業生產環境或自然環境都不好。但是如果未登記工廠分佈屬於群聚型……

黃委員偉哲：依照你的講法，就是集體過馬路的意思？如果只有二、三家，就請他們搬離，如果是集體，例如三、五十家或二、三十家群聚一處，就有可能就地合法？這是出於環境成本的考量，還是有其他考量？

莊處長玉雯：如果是偏向群聚型，我們會建議透過分區變更方式，快速讓業者能夠符合相關法令規定，透過比較合法的方式加以輔導。

黃委員偉哲：說要快速，但是 3 年過去了，現在卻沒有一處這類群聚型廠商通過，可真慢啊！

莊處長玉雯：這個部分，我們其實與經濟部有很好的溝通。

黃委員偉哲：好，希望這部分的溝通要展現出政府的效率，基本上，本席可以接受、理解沒有辦法處理單一個案，這種情況有點像農舍遍布在各農地，造成排放家庭廢水、公共設施等問題，但如果是集村，就是集體處理，要處理污水處理等事項，是比較有機會的。其實，在農地利用部分，當年曾經考慮集村或個別農舍，政府的立場其實比較傾向於集村，因為整體規劃比較好做。

目前為止，對於違章工廠，你們是不是也採取同樣的方式、同樣的立場？

莊處長玉雯：對，如果納入經濟部報院核定的專案管理特殊地區，我們就會希望透過區位變更的方式。

黃委員偉哲：好，有哪些特殊地區的資料，你會後能不能提供？

莊處長玉雯：根據經濟部的劃分，這類特殊地區有 186 區。

黃委員偉哲：麻煩經濟部工業局還有中辦，會後提供相關資料。

請問經濟部卓次長，馬總統說，國內公共建設效率比較差，不過本席覺得，馬總統這樣問，彷彿是路人甲在問你一樣；還有，我們簽了國際經濟協定，這主要指的還是 FTA 吧！

卓次長士昭：是自由貿易協定。

黃委員偉哲：馬總統說，這部分進度比較慢。這一點好像與你有關耶！

卓次長士昭：是。

黃委員偉哲：既然總統這麼說了，你有沒有什麼消息可以告訴我們？

卓次長士昭：當然，這些都有歷史因素，不過過去的原因就不談了，我們現在要加緊腳步趕上，所以我們現在正在……

黃委員偉哲：如何加緊腳步趕上？馬總統都這麼說了。

其實總統應該要知道整體狀況，如果誠如您所說的，是因為國家處境、保護國內產業、國家不能為簽而簽等緣故，你應該站出來報告總統，不是他說的這個樣子，例如我們不該未簽而簽，還是要保護國內產業，因為一旦簽了 FTA，國內相關產業也是得向外開放的，我們不能為了追求帳面上漂亮的 FTA 數量，開放原本還在成長、茁壯中或者剛剛發芽、有待輔導的產業，以免

開放之後隨即就被進口產品淹沒啊！總統應該理解這件事，但是他為什麼會挑起這個議題？好像是針對你來的，您覺得呢？

卓次長士昭：事實上，簽任何法案都有利有弊，必須加以評估，這也是為什麼我們在決定啟動諮商之前，一定會先做可行性評估。結果評估之後，我們認為利絕對上大於弊……

黃委員偉哲：就是利弊相較之後，利大於弊，才繼續推動？

卓次長士昭：對，才可以繼續推動。否則，我們就不會推動。

黃委員偉哲：那麼總統怎麼會嫌慢，還特別提出這三大惡之一呢？

卓次長士昭：我想，主要是相較於與我國性質相同的競爭國家，我國簽署 FTA 的數量是比較少的。

黃委員偉哲：應該是少很多吧！

卓次長士昭：少很多。

黃委員偉哲：那其中原因，你可以告訴本席嗎？因為總統身為國家元首、政府領導人，雖然不是憲法規範的最高行政首長，但既然他都已經這麼說了。

卓次長士昭：我們在 2002 年之前，為了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努力了 12 年，做了很多大幅經貿改革與自由化，其實當時國內的經貿自由化進度確實略為超前。

黃委員偉哲：你剛才也講過，過去的事不要再講了，只要說現在問題在哪裡就好了，不要再講歷史了。

卓次長士昭：現在的問題，就是我國經貿還不夠自由化。

黃委員偉哲：我國簽署的國際協定不夠多，是因為我們的經貿不夠自由化？

卓次長士昭：是。

黃委員偉哲：經貿不夠自由化是因為我們產業升級還沒跟上啊！

卓次長士昭：有很多種因素。

黃委員偉哲：那是惡性循環囉？因為產業還無法升級，導致我國競爭力不夠，只能緩著簽。但是因為沒有簽，我們出口他國的關稅就相對偏高，國內優勢產業就無法出口，沒有出口，我國經濟就沒有活水，投資就減緩，我們的經濟成長就會減少，例如從目標值 3.26%，實際值卻只有 1.54%。因為如此，國內廠商就更沒有競爭力，沒有競爭力，就更沒有辦法簽署國際協定。你在說什麼？能不能找出解套方式，不要這樣套來套去、惡性循環？

卓次長士昭：我想，最根本的解套方式，就是我國要進一步經貿自由化。

黃委員偉哲：本席已經聽到好幾次「經貿自由化」了。要經貿自由化，那國內產業怎麼辦？

卓次長士昭：所以我們會有因應經貿自由化的產業輔導措施，針對 17 項可能受到經貿自由化影響的國內產業加強輔導。

黃委員偉哲：這還是落入套套邏輯了。本席不希望耽擱大家的質詢時間，只是要告訴你一點，就是政府的態度要更積極，聽了這樣的答復，從某種程度上來講，難怪總統會生氣，因為連我們都有點失望。部長 2 月才到任，上任才 2 個多月，我們不希望苛責他，把所有經濟成長落後都歸責於他，但是他至少也該開始負起一些責任了吧！

卓次長士昭：是，謝謝黃委員。

主席（黃委員偉哲）：請王委員惠美發言。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非常時期一定要有非常作法，行政院江院長形容國內經濟，用了一個字：「悶」。經建會管中閔主委也說，要看到黃金交叉線很難。請問經濟部卓次長，你對此有何看法？有沒有大補帖？有沒有哪一帖藥，用了就會好？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經濟形成的因素非常複雜，不是一帖藥就可以治好的。

王委員惠美：所以還是無解？

卓次長士昭：我們還是可以針對過去所採取的措施進一步加強，例如我們現在就在準備，針對新興市場的推廣要加重力道，包括我們會給廠商……

王委員惠美：現在才反應過來，要針對新興市場加重力道？

卓次長士昭：過去已經有了，我們現在只是加強力道。

王委員惠美：你覺得來得及嗎？顯然慢了些吧！過去政府一直在輔導電子產業，現在卻贏不過南韓三星；花了好多錢在生物科技，又做不出個所以然。德國有一對隱形的翅膀，就在於中小企業，臺灣的強項也是中小企業，針對這個區塊，你們打算怎麼輔導？

卓次長士昭：這也是我們現在之所以極力推動中間企業的道理，也就是給這些既有國際競爭力，而且……

王委員惠美：許多檯面上的大企業，過去可能也都是從違章工廠做起，以帝寶為例就好，現在已經上市上櫃公司，在地方上，我們看得到它的成長，它也是從違章工廠、家庭式工廠一步一步發展，成為現在的國際性企業。為什麼經濟部獨獨對於這些中小企業，花的力氣這麼少？甚至民眾苦苦哀求合法化，政府的腳步還是這麼慢？

卓次長士昭：其實，合法化牽涉的因素很複雜，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土地變更問題。

王委員惠美：好，那請教農委會企畫處莊處長，這些已經在農地上的違規工廠，你有沒有魄力，要求業者拆掉、恢復為農地？敢不敢做？

主席：請農委會企劃處莊處長說明。

莊處長玉雯：主席、各位委員。農地違規的處理是縣市政府權責，我們也希望……

王委員惠美：跟你們又無關？那你何必干涉那麼多？那就一樣開放給縣市政府自行處理就好啦！

莊處長玉雯：不是與農委會無關，我們現在也和縣市政府積極溝通，希望透過縣市聯合查緝小組，對農地違規使用強化管理。

王委員惠美：本席認為，非常時期，就要面對問題。第 1，國家財源不足，第 2，這些中小企業如果真的能夠合法化，他們的升級過程一定會更快。

莊處長玉雯：關於未登記工廠輔導合法經營，我們也是很積極地、務實地與經濟部合作。

王委員惠美：可是本席認為，業者有心合法化，你們 2 個單位卻是百般刁難。那些有違反環保法令之虞的企業，我們似乎也不管，好像也不太對。這些業者想合法化、至少讓環境更好，是大家共同的意識，對不對？

莊處長玉雯：是，我們也是希望這樣。

王委員惠美：至少不會牽涉到違反山坡法、水土保持法，對不對？無污染的企業，我們應該加以保障，儘速讓其合法化，讓這些企業沒有後顧之憂。你以為他們想要這樣嗎？若非過去政府推動「家庭就是工廠，工廠就是家庭」，家庭工廠如果不夠，就擴大到隔壁的農地，人家會在農地上蓋工廠嗎？

莊處長玉雯：所以，關於未登記工廠輔導合法經營，我們也是希望達成維護農業環境和產業發展雙贏。

王委員惠美：所以本席今天要求你們，針對國內糧食自主，研究哪一些土地一定要用在糧食開發，至於那些不用、該釋出的土地，就釋出嘛！

莊處長玉雯：原則上，如果工廠已經屬於群聚型，而且沒有影響週邊農業生產環境，我們也都與經濟部有良好溝通……

王委員惠美：已經有共識了？

莊處長玉雯：對。而且關於農地變更使用，我們也保持很積極的態度，如果工廠分佈符合群聚特性，可以變更使用，我們也希望程序或面積能夠加以調整。

王委員惠美：你們分階段進行，本席可以接受，第 1 階段，就是讓群聚型工廠合法化，第 2 步再看著辦，對不對？

莊處長玉雯：我們還是希望能夠維護農業生產環境，但是也能兼顧產業發展，達成雙贏。

王委員惠美：在這個過程中，本席覺得經濟部真的沒有用力，你們單憑法規對於環保、水保、水利部分加以審議，倒是沒有引進中小企業輔導概念，本席要求經濟部在此過程中，應該極力發掘，我國「隱形的翅膀」到底在哪裡。中小企業中，確實有一些是值得栽培、開發的。

卓次長士昭：是，確實。

王委員惠美：這些中小企業未來一定會有其市場，說不定也會變成臺灣另外一個驕傲。這些中小企業在哪裡？

卓次長士昭：我們有一系列輔導措施。

王委員惠美：本席感受不出來。

卓次長士昭：我們可以提供相關資料。

王委員惠美：本席在基層聽到的情況，就是你們刁難廠商。廠方為了符合消防、環保法規，要花掉 1,000 萬，現在卻演變成他們來拜託我們延長期限，為什麼？因為消防人員太少，連要請消防人員來為廠方規劃、安裝消防設施都塞車，更別說審議！連要請民間消防士協助做消防規範也是如此。你們所提出來的計畫造福了誰？就是環保顧問公司和消防士，卻沒有考慮到廠商的感受，而且限制又特別多，因為你們並不是出於合法角度來看他們。業者已經花了錢改善，只差地目，很多廠商各項要素都符合標準，只差地目。回過頭來，你們的規範還真多。如果地目は「建」，搞不好可以使用三十馬達的動力，卻因為過去只用五馬達，就是 5P 動力，現在還是被規範只能使用 5P，這樣合理嗎？我們應該輔導這些廠商，環境要照顧，也要讓他們能繼續生存、有競爭力，可是政府引用法律，一而再、再而三要求廠商，而廠商配合花了那麼多錢，現在只差地目而已

，但是差異竟然這麼大，你們有什麼看法？有沒有什麼補救方式？

卓次長士昭：這些業者因為還沒有合法化，合法化之後就可以增建，例如馬達可以從 5P 擴大到 30P 等。

王委員惠美：業者通過第 2 階段之後，可以增建嗎？次長，你要講清楚喔！就本席了解，是不行的，如果原來使用的是 5 馬力，通過之後也只能使用 5 馬力，通過前使用 10 馬力，通過後也只能使用 10 馬力，不得超過喔！這個部分有沒有修正空間？

主席：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陳副主任說明。

陳副主任嘉瑞：主席、各位委員。廠商如果完成第 2 階段，仍然必須補辦臨時工廠登記，還不算完全合法，未來能不能走向完全合法還不知道。

王委員惠美：你們 99 年推動這個案子的用意在哪裡？只是要讓業者花錢，讓消防士、環保顧問公司享受到好處而已嗎？

陳副主任嘉瑞：業者在辦理時，我們都有充分說明，業者應該都了解。

王委員惠美：這就是民間和政府的想法會落差這麼大，認為政府就是公務人員心態的原因，為什麼？你們只有頭痛醫頭，沒有針對長期問題一併解決。農委會剛才提到，現在全國有 180 幾個區塊，你們可能會用群聚方式。

莊處長玉雯：這 186 個特定地區，可以向經濟部登記。

王委員惠美：你們已經有個默契了。本席再問，距離你們完全核准工廠合法，還要多少時間？

莊處長玉雯：其實，主導權還是在經濟部。

王委員惠美：還要多久？這些業者第 1 階段、第 2 階段都通過了。

陳副主任嘉瑞：如果要完全合法化，牽涉到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增訂條文。

王委員惠美：好，現在農委會方面也表示沒有問題，就你們的行政程序，到業者轉為真正合法，還要多久？

陳副主任嘉瑞：因為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主管機關是內政部，我們已經把……

王委員惠美：你不要跟本席說這些啦！根據你的經驗，業者真正轉為合法，要花多久？生意人哪會跟你討論那麼多？為什麼生意人不願意在台灣投資？就是因為看不到前途、行政體系太繁瑣了啊！你只要告訴本席，就你們的行政程序，業者要轉為合法要花多久就好，是 1 年、2 年還是 3 年，還是遙遙無期？

陳副主任嘉瑞：因為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正在內政部審查，我們需要內政部的配合，不曉得那邊什麼時候能夠完成法規？

王委員惠美：你告訴本席，是 1 年、2 年還是 3 年，還是遙遙無期？

陳副主任嘉瑞：我可不可以請教一下，內政部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法規修正？

王委員惠美：法規還沒修正，那你們現在就是在畫大餅囉？

陳副主任嘉瑞：我們已經把法規送過去了。

主席：陳副主任，怎麼是你在問委員？

陳副主任嘉瑞：我是請示委員一下，可不可以請教內政部？

主席：請內政部地政司李視察說明。

李視察秀華：主席、各位委員。有關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與第三十一條之一，經濟部已經將修正案送到內政部，部裡正在請農委會表示意見。

王委員惠美：農委會現在沒意見啊！

李視察秀華：我們預定年底前修正完成。

王委員惠美：好，修正過之後，業者還要經過多久才能取得合法地位？

李視察秀華：一般來說，變更地目由地方政府受理、核准，快的話就是 1 個月。

王委員惠美：所以明年 1 月就可能有業者合法化？

李視察秀華：快的話，變更地目案送進來審核之後，要看縣市政府需不需要補件，如果不需要，大概會很快就核准，可能 1 個月左右就可以。

王委員惠美：根據你們的經驗，這 186 區會不會有意外？

李視察秀華：由於這 186 區中，很多位在特定農業區，現行農發條例規定不能變更，而且分區變更……

王委員惠美：好，這個問題要怎麼克服？你可不要先畫一個餅，到時候又跟業者說不行，那就難怪業者對政府沒信心了。

李視察秀華：這個部分涉及區域計畫的通盤檢討，如果要變更為一般農業區，要透過現行機制才能變更。要變更為一般農業區，就要等區域計畫通盤檢討，由本部營建署主導。

王委員惠美：所以還是你們主管，所以內政部也要加油，好不好？

李視察秀華：我會把委員的意見帶回去。

王委員惠美：政府是一體的，不要各自為政。民眾是很可憐的，向這個單位申請，先因為違反這部法駁回；向那個單位申請，又因另一部法規駁回，政府給了他們一個希望，最後卻破滅，這樣的話，民眾對政府會沒有信心，希望大家共同努力。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正二、簡委員東明、林委員德福、邱委員文彥、盧委員秀燕及賴委員士葆皆不在場。

請許委員添財發言。

許委員添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經濟部卓次長，目前違章工廠總數多少、佔整體生產單位的百分比大概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違章工廠總數大概是 6 萬 4,000 多家，合法登記廠商大約 8 萬多家。違章工廠大概佔 70% 左右。

許委員添財：不是吧！母數應該是合法和違章工廠相加，總數是多少？

卓次長士昭：15 萬。

許委員添財：6 萬 4,000 家除以 15 萬家，大概佔多少百分比？

卓次長士昭：40%。

許委員添財：很可怕！積重難返！6 萬 4,000 家違章工廠的成因很多，最主要的原因應該是地目不

符吧！

卓次長士昭：對，地目不符就是最主要的原因。

許委員添財：既然地目不符是最大的困擾，早期為什麼又容許廠商存在，為什麼到了今天，政府又有執行取締的壓力？中央放著不管，地方也左右為難，以前民眾是在一大片農田裡，非法使用農地，興建工廠，當時，第 1，沒有左右鄰居，所以沒有鄰避問題，隨著人口增加、經濟發達，農地用來開發利用，演變成住宅區內有工廠，也就是說，原本是農田中有工廠，現在變成住宅區有工廠；農村過去雖然雞犬相聞，但是距離還是有幾百公尺，現在則是有左鄰右舍，社區裡有工廠，污染問題也產生了，民眾一檢舉，地方政府取締的壓力就來了。政府取締時左右為難，既擔心造成就業上的打擊、財產權的破壞，罰款的話，政府好像交差了事，卻不能解決剛才提到的那些社區干擾、干擾鄰居、為鄰居所反感等鄰避問題，還有污染等問題。

6 萬 4,000 多家違章工廠，占總生產單位與工廠的 40%，怎麼可以不解決？工業區土地閒置，這些違章工廠卻搬不進去，因為地價太貴；要他們停業，又會毀掉他們一生，而且多少人的就業機會也會連帶遭到破壞。為什麼政府都拿不出辦法？政黨輪替已經幾次了？這應該是總統的政見啊！馬總統說「不要因小而不為」，這是臺灣經濟發展過程中的特殊問題，但不是問題特殊，而是政府特殊，為什麼特殊？第 1 是不重視，第 2 是無能，才會積重難返。所以法應該怎麼修，不能避而不見、視若無睹，真的要去面對。

卓次長士昭：我們是在面對。

許委員添財：能夠就地合法的、有條件就地合法的，例如安全、消防等方面，就應該解套讓他們就地合法，但是要有落日條款，不能他不做了之後轉手再轉手，這些都是你們要考慮的，因為時間關係，而且經濟委員會的人才很多，相信你們與經濟委員會的委員同仁一定會想出有效可行的辦法，但不能不面對、不能不解套、不能不處理，你看看這些數字，次長，其他委員有問過這些數字嗎？

卓次長士昭：沒有問百分比，委員是第一個詢問到百分比的。

許委員添財：所以我把數字問出來了，我知道這相當嚴重，但數字出來之後，我發現比我想的還嚴重，我原本認為 5%、6%就很嚴重了，居然到 40%，事實上這也產生了不公平的競爭，合法的要繳稅，非法的避稅管道卻這麼多，合法工廠在工業區要繳管理費，非法的工廠破壞左右鄰居的各種條件、環境，但卻不需繳納管理費，這產生了產業間、企業間的不公平競爭，所以問題很多，是不是？

卓次長士昭：是

許委員添財：本席認為對於這 6 萬 4,000 多家工廠應該要分性質、分程度的加以研究分析，之後再採取不同的因應措施，盡可能的給予合法化，讓他們安心的繼續從事生產與營業行為，這樣對經濟的健全成長是有幫助的。

卓次長士昭：是。

許委員添財：再來，第一季的經濟成長率腰斬了，下修幅度超過 50%，經建會管中閔主委原本期待今年能出現他所創造的名詞—黃金交叉，也就是失業率往下降、GDP 往上升，他提出的黃金

交叉，從理論上再配合臺灣的實務，有二個風險，第一個風險是臺灣經濟成長不等同就業提高、失業下降，次長應該知道是什麼原因吧？

卓次長士昭：這要看經濟成長主要是在哪些行業、是不是能夠製造就業的行業。

許委員添財：當然這是其中之一，還有呢？最主要就是臺灣接單國外生產嘛，所以經濟成長不等於就業成長，二者的關連性越來越低，與以前的關係係數不等同了，現在關係係數下降了，這是第一個風險；第二，臺灣的結構性失業相當嚴重，現在高學歷、低年齡層的失業率長期持高，以高學歷來說，10 年前最高學歷與最低學歷的失業率是最低的，現在最低學歷的仍是最低失業率，但大學以上的最高學歷變成最高失業率，大學以上學歷者的失業率長期仰角上升，這就是結構，這個結構要怪二個部門，一個是教育部的人力培養，一個是經濟部的產業結構，對不對？

卓次長士昭：對。

許委員添財：這個結構性因素，管主委看不見，他以為經濟成長後失業率就會降低，所以大膽提出黃金交叉，希望能反轉，次長，他的黃金交叉是失業率要降到多少？

卓次長士昭：4%以下。

許委員添財：經濟成長率呢？

卓次長士昭：4%以上。

許委員添財：但現狀是失業率高於 4%，失業率高於 4%已經成為常態，而經濟成長率 3%以下也成為常態，馬總統 4 年的平均經濟成長率是 2.9%，而阿扁總統 4 年的平均經濟成長率超過 4%，失業率結構性呈現階段性提高，變成常態，經濟成長率也呈現階段性下降，變成常態，想要反常態當然要改變結構，不是短期景氣循環就能自我調整，所以他犯了經濟學長期結構與短期變動的迷思，我們笑在心裡啦，而且現在的情況比預期嚴重，本來以為第二季才會有風險，結果第一季就出現下降的風險了。謝謝。

卓次長士昭：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李委員桐豪、李委員貴敏、楊委員麗環、廖委員正井、陳委員歐珀、羅委員淑蕾、李委員昆澤、羅委員明才、蘇委員清泉、蔡委員其昌、江委員惠貞、呂委員學樟、林委員明濤、黃委員文玲、高委員金素梅、陳委員怡潔、蔡委員錦隆、張委員慶忠、江委員啟臣、潘委員維剛、林委員佳龍、鄭委員汝芬、邱委員志偉及翁委員重鈞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

在場有本委員會未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滄敏，林委員因時間問題請求發言，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今日上午開會至林委員發言完畢。

請林委員滄敏發言。

林委員滄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的議程是針對工廠管理輔導法做個探討，卓次長應該知道，有關既有未登記工廠的經營，中央主管機關有會商有關機關擬定相關措施，當初因為面臨國際環境艱困，為了因應挑戰和輔導這些傳統產業，使能合法管理，所以修正了這個工廠管理輔導法，這是個措施性法律，本席和楊瓊瓔委員以及本委員會特別跟農委會溝通了很久以後

，好不容易才突破這個問題，這裡面最主要的一個困難點就是土地分區使用的困境，我想大家都很清楚。請問全國目前通過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輔導的有幾家？

主席：請經濟部卓次長說明。

卓次長士昭：主席、各位委員。通過第一階段輔導的有 4,391 家，通過第二階段的有 1,385 家。

林委員滄敏：對於產業經濟值的成長能有多少協助？

卓次長士昭：我們沒有經濟值成長的資料。

林委員滄敏：你應該去統計一下。再者，這 1,385 家通過第二階段輔導以後，就可以算是合法的嗎？

卓次長士昭：是完成臨時工廠登記。

林委員滄敏：這些通過第一階段輔導的 4,391 家自己做過評估，認為第一，他們的條件有很多困難點，第二，整個規劃費用造價過高，第三，不知道申請之後能不能通過，所以這 4,391 家就代表了目前業者的最大聲音，而他們的要求有二，一個是時間，一個是空間，時間方面就是希望能予延長，現在這 4,391 家都已經投入了經費，依照法規，要成立的時候不僅要繳納規費，而且要請專業代書提出申請，不是自己去申請就可以通過，然後還要有消防、環保、水利、水保等相關措施，所以目前最大的隱憂是第三十條之一和第三十條之二，也就是集密度和群聚這些問題，以前是規定兩公頃，請問現在不符合兩公頃規定的有多少？

卓次長士昭：因為散佈在全國……

林委員滄敏：你應該去了解一下，面積沒有兩公頃、只有一公頃的家數比這個還高，因為傳統產業以前都是家庭工廠，台灣 50、60 年代的經濟就是由這裡恢復的，家庭的客廳、餐廳都是工廠，這些工廠若要轉型，第一個面臨的就是資金的問題、土地的問題及法規問題，因此本席認為你們應該研議一下，是否能把兩公頃的規定予以放寬，將面積只有一公頃的也列入考慮？本席在選區彰化辦過舊有工廠合法化的輔導政策，你知道目前全國哪個縣市辦的家數最多嗎？

卓次長士昭：彰化。

林委員滄敏：我們彰化辦理第二階段的 379 家都已經完成了，因為是我們請所有業者來召開會議，本席並跟他們強烈說明這是對他們的一種政策輔導，雖然這是暫時性的並非完全合法，但就算不是萬靈丹至少也能當成補藥，對他們沒有損失，如果這個政策實施成效好，或許以後中央會考慮將這個法規稍做放寬。本席的建議就是你們要在各縣市辦理像我在彰化辦的說明會一樣，先辦公開的說明會，然後再做私底下的詢問，有困難就做個別溝通，如果能夠這樣做，相信完成率會比較高，請問你們會接受本席的建議嗎？

卓次長士昭：這是非常好的建議，我們會接受。

林委員滄敏：政府要有心，今天報載我們的經濟成長率又下修了，企業又嗆聲說政府沒有什麼能夠協助我們、讓我們走出去的，那就不要管我們太多，至少政策上應該擬定好，讓我們有一條路可以走。以前絲襪、水五金、陽傘、紡織、腳踏車零件等的訂單都是我們的，但是因為沒有簽 CECA，而歐韓、美韓又是零關稅，所以現在根本走不出去，請問你們對此有什麼因應措施？你們談不成，法規上又無法鬆綁讓我們這些企業走出去，導致我們的競爭力輸在不平等，我們的傳

統產業並非能力輸給人家，他們都可以研發，都可以和人家做生意，可是韓國就是很卑劣，經濟部 and 經建會都應該想想辦法，本席建議放寬限制，目前最重要的是消防署，因為每一件公眾空間的消防設施都要上百萬，審核時又說有死角，本席在這邊特別強調，我會請廉政署和法務部去調查，你們要求必須要防火什麼的，結果卻要求業者開立假據發票，刁難業者是很不道德的，本席都有證據，雖然消防要落實，但是不宜過度，譬如鐵工廠中的設備是沖床、CNC 等，請問那些怎麼燒？你們為什麼要求對這些鐵的東西裝設自動消防、自動噴霧等設備？這些都是浪費民脂民膏，而且你們也沒有深入瞭解的人可以去進行審議，現在又放寬可以有六個月補件期，對不對？

主席：請內政部消防署鄭警監秘書說明。

鄭警監秘書志強：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在 96 年對於那些 3000 平方呎以下鐵工廠已經予以放寬，有一些設備是不用設的。其次，委員剛才提到假發票，我們會去調查，拿假發票是不行的。

林委員滄敏：本席認為你們不能夠每一間都強調每樣都要防火，同時要考慮能否和現實的狀況融合，希望你們去檢討一下。

鄭警監秘書志強：是。

主席：本案報告及詢答完畢，另擇期繼續進行審查。

簡委員東明及潘委員維剛提出書面意見，列入紀錄、刊登公報，請經濟部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委員會；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請經濟部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委員會。

簡委員東明書面意見：

一、行政院江宜樺院長日前到核四廠視察，對於核四廠「應變能力」、「人才斷層」、「優秀員工老化退休」、「經驗傳承」都有疑慮，請問經濟部：有沒有改善之道？

二、從電力供需結構角度來看，「不蓋核四，台灣是否缺電？」如何缺？缺多少？缺什麼電？電價成本如何計算？若現階段必要繼續使用核電，那台灣發生核災成本計算了嗎？

三、如果不蓋核四，將來「核一、二、三廠：會陸續除役」？台灣將完全沒有核電廠，經濟部有沒有替代能源方式？電費價格將會如何波動？漲價還是跌價？

潘委員維剛書面意見：

本日由經濟委員會排案審查經濟部函送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財團法人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財團法人台灣非破壞檢測協會、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102 年度預算書案。

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該中心主在配合政府發展石材及資源產業政策，提升產業之加工技術、品質及檢測認證、創新產品開發、工程設計及監造、經營管理、行銷推廣、人才培訓及職業訓練等，藉以促進石材及資源產業升級。自行車研發中心順應產業發展方向，配合「三業四化」之台灣產業結構優化策略，原以製造研發為主之「關鍵技術計畫」占政府計畫研發經費比重逐年降低，而由「傳產計畫」及「嘉創計畫」等以推廣產業發展為主之計畫取而代之，相關計畫績效則由促成投資生產金額等呈現，業務逐漸拓展為研發與服務雙軌並重。中衛發展中心年度業務收入除主要來自政府部門委辦計畫收入外，餘少部分來自自主計畫之服務收入，意

即服務收入係該中心依自行業務能力所對外承攬之業務。台機社現行在國內僅能從事：(一)機電工程人員之教育及培訓事項。(二)有關機電工程包括電氣儀控、土木、機械、輸配電工程、環保工程等諮詢服務及研究發展。(三)有關再生能源技術之研究探討及引進應用等事項。

本席認為經濟部所屬財團法人設立的時空背景其實已經變化很大，各財團法人的如何發揮功效，如何創造績效，如何進行實質改革及體質轉換，恐怕更是各界注目的焦點，所以希望經濟部確實負起督導的責任，將各財團法人進行實質的檢討改革，給外界一個一新耳目的形象。

主席：上午議程已處理完畢，現在休息，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

休息（12 時 10 分）

繼續開會（14 時 32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天下午的議程。

討 論 事 項

繼續審查經濟部函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財團法人台灣手工業推廣中心、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02 年度預算書案。

主席：今天下午的議程是處理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財團法人台灣手工業推廣中心、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02 年度預算案。現在開始進行預算處理。

中華民國 102 年度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預算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部分：

一、工作計畫部分：（參閱第 3 頁至第 12 頁）

二、業務收支部分：

1. 業務總收入：9 億 3,034 萬元

2. 業務總支出：9 億 0,675 萬 2,000 元

3. 本期賸餘：2,358 萬 8,000 元

三、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1,864 萬元

四、資金運用部分：（參閱第 27 頁）

財團法人台灣手工業推廣中心部分：

一、工作計畫部分：（參閱第 3 頁至第 18 頁）

二、業務收支部分：

1. 業務總收入：1 億 6,047 萬 7,000 元

2. 業務總支出：1 億 5,923 萬 2,000 元

3. 本期賸餘：124 萬 5,000 元

三、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34 萬元